

2021 年盐池县财政预算公开

目 录

盐池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 **2020** 年全县及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县本级财政预算的决议

1、关于盐池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 的报告

2、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表一：2020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表二：2020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表三：2020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全口径收支执行情况表

表四：2021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

表五：2021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六：2021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全口径收支预算表

表七：2021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表

表八：2021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政府经济分类科目表

表九：2021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表

表十：2021 年中央和自治区补助盐池县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明细表

表十一：中央和自治区提前下达盐池县 2021 年专项转移支付细表

3、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表一：2020 年盐池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表

表二：2021年盐池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草案表

表三：2021年盐池县政府性基金预算功能分类科目表

表四：2021年盐池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表

表五：中央和自治区提前下达盐池县2021年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明细表

表六：2021年盐池县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项目表

4、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5、2020年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社保基金预算草案

表一：2020年盐池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总表

表二：2021年盐池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表

表三：2021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表四：2021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表五：2021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表六：2021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表七：2021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表八：2021年工伤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表九：2021年失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6、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7、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盐池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 2020 年全县及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县本级财政预算的决议

(2021 年 1 月 9 日盐池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盐池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2020 年全县及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县本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草案，同意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会议决定批准《2020 年全县及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县本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 2021 年县本级财政预算。

1、关于盐池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县十七届人大五次

会议文件（9）

关于盐池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1 月 8 日在盐池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盐池县财政局 卢星明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盐池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呈报，请予审议，并请与会的政协委员和其他同志提出意见。

一、“十三五”及 2020 年工作回顾

（一）“十三五”工作简要回顾

在“十三五”的五年中，特别是党的十九大以来，县财政积极应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和繁重艰巨的发展任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和践行新发展理念，把握稳中

求进工作总基调，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围绕财源建设不放松，全力推进优势资源转换，大力培植特色财源，切实加强税收精细化管理，严防税收流失，确保地方财政收入稳步增长，为我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了坚强的财政保障。

——财政综合实力稳步提升。全县财政总收入从 2015 年的 8.9 亿元增加到 2020 年的 11.4 亿元，年均增速达 5%；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从 2015 年的 7.6 亿元增长至 2020 年的 8.8 亿元，年均增速达 3%。财政运行呈现稳中有进、逐步提升的态势。

——财政保障能力显著增强。“十三五”期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从 2015 年的 28.4 亿元增长到 2020 年的 39.3 亿元，年均增速达 6.7%，其中民生支出从 2015 年的 25.5 亿元增长到 2020 年的 34 亿元，年均增速达 5.9%。城市低保和农村低保月人均标准分别由 2015 年的 330 元和 160 元提高到 2020 年的 600 元和 300 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标准由 2015 年的人均 45 元提高到 2020 年的人均 74 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标准由 2015 年的 380 元提高到 2020 年的 550 元；小学和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分别由 2015 年的 640 元和 840 元提高到 2020 年的 910 元和 1130 元，各项惠民政策全面落实，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进程不断加大。

——财政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成效突出。一是坚持底线思维，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预算和限额管理，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管控，编制中长期偿债资金计划，严控政府债务

增量，稳妥处置政府债务存量，处理好减税降费和防范债务风险的关系，将债务指标控制在合理区间。据测算，目前我县地方政府债务率为 100%，属绿色等级。**二是坚持精准理念，大力保障脱贫攻坚。**严格落实专项扶贫投入与地方财力增长挂钩机制，足额安排脱贫攻坚资金，2016 年至 2020 年，投入脱贫攻坚资金 66.2 亿元，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23.8 亿元。坚持目标标准和精准方略，结合我县实际，积极谋划发展特色产业扶贫项目，打造亮点突出的产业扶贫示范点。提升兜底保障水平，积极对接上级政策，加大资金投入，加快建立以社会保险、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制度为主体，以社会帮扶等为辅助的综合性保障体系。**三是坚持绿色发展，加大生态环保投入。**完善生态文明建设投入机制，落实生态优先政策，围绕环境整治和生态建设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持续加大投入力度，统筹 7.6 亿元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和净土“保卫战”，其中，投入资金 1.4 亿元，支持污染防治；投入资金 1 亿元，用于水治理；投入资金 2.4 亿元，用于环境治理和生态保护；投入资金 2.8 亿元，用于退耕还林。

——财政管理工作亮点纷呈。各项工作卓有成效，县级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考核位居全国前列、全区第一，受到财政部通报表扬，被自治区财政厅推荐为全国财政系统先进集体优秀代表。实施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实现财务管理的制度化、协同化和规范化，降低财务风险；高质量的完成年度决算编报，强化预决算分析能力，建立科学的评价分析指标体系，

全面真实地反映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连续 5 年被评为全区财政总决算、部门决算、预算执行分析工作先进单位；财政支出结构得到优化，全力保障“三保”支出，兜牢民生底线，形成对农业、科技、教育、环保等重点领域的投入逐年增加的长效机制；认真贯彻中央和自治区“三农”各项方针政策，财政支农资金管理水平和效益持续提高，“十三五”财政支农工作受到财政厅通报表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稳步推进，以项目绩效评价为重点，逐步扩大预算绩效评价范围，基本实现了全方位的绩效评价管理；进一步完善归属清晰、权责明确、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运作高效的国有资产管理体系，坚持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财务管理相结合，切实维护国有资产的安全和完整，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连续 3 年被评为全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先进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成效突出，实现了数据传送无纸化、对比审核自动化、资金清算电子化，财政国库管理科学化、规范化、信息化水平得到全面提升；在全区率先开展票据电子化改革，全县 13 家用票单位已完成票据电子化改革工作，票据电子化管理工作已全面展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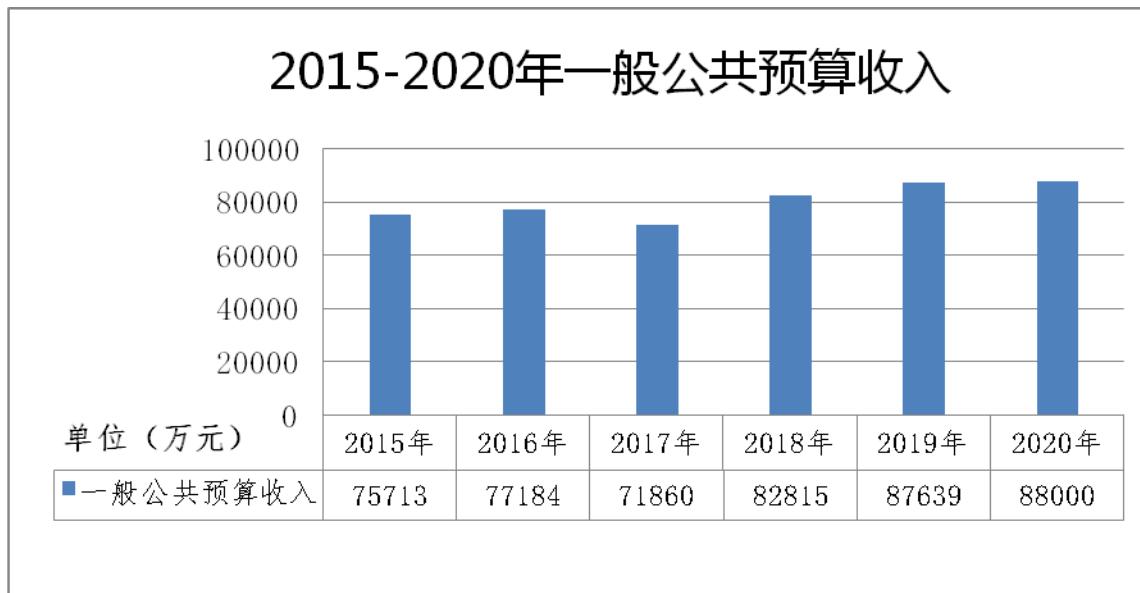
（二）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2020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8000 万元，为年度预算数的 97.8%，较上年增长 0.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442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50.2%，非税收入完成 43800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49.8%；自治区转移支付补助 279542 万元。地方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7500 万元；外债转贷收入 636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4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924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8300 万元；汇总上述收入，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使用总量 405742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93258 万元，同比增长 4.4%；上解支出 117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300 万元；向国际组织借款还本支出 398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 万元；支出总计 403127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结转 2615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实现了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020 年地方再融资债券转贷收入 4803 万元，相应安排地方债还本支出 480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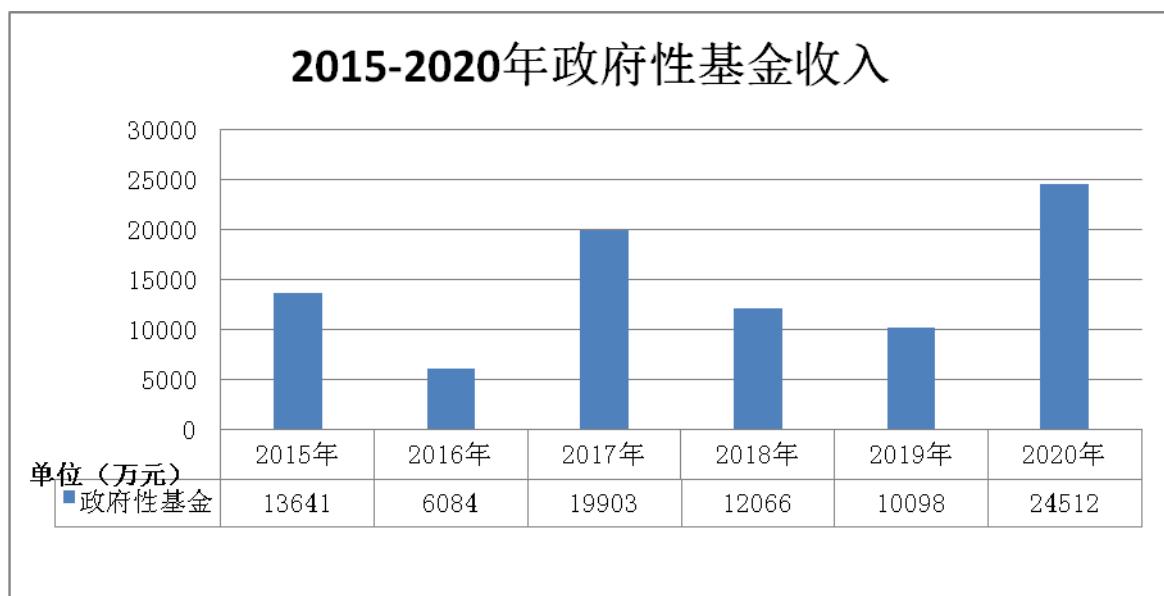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0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4512 万元，自治区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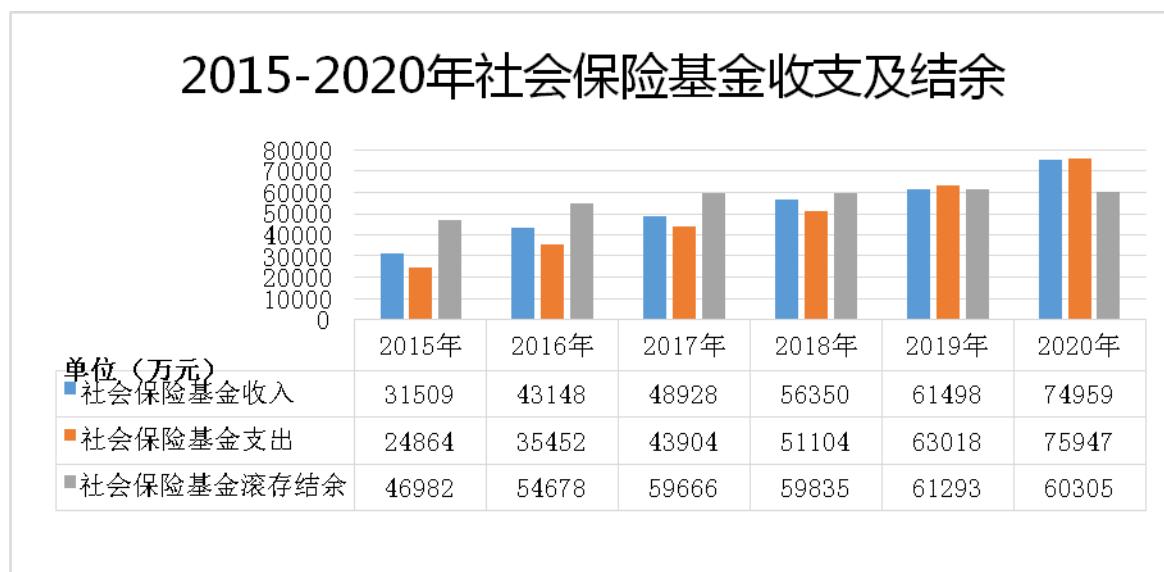
项补助 1732 万元，新增抗疫特别国债 10196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收入使用总量 3644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5713 万元，同比下降 24.8%，调出资金 8300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30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结转 2297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需要说明的是，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下降，主要是当年无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74959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7594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60305 万元。



(三) 政府债务情况

2020年，我县政府债务限额277339万元。截至2020年底，全县限额内政府债务余额为227622万元(其中：一般债务190770万元，专项债务36852万元)，风险总体可控。2020年我县新增政府一般债券27500万元，主要用于县乡公路建设、特色城镇建设、国土及道路绿化、市政升级改造、“互联网+教育”基础设施建设、社会治理服务创新、重大公益性及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通过合理适度规范举债，既有效满足必要的重大项目资金需求，又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

上述预算执行情况在财政厅结算汇总后还会有一些变化，我们将在2021年中的县人大常委会会议上，详细报告2020年县级财政决算情况。

(四) 2020年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和财政工作情况

按照盐池县第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及人大常委会有关决议和审查意见，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目标任务，研判当前财政运行新形势新要求，积极面对收入增速大幅放缓、支出增长势头不减、收支矛盾异常突出的特殊困难，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从严从紧加强预算管理，通过大力向上争项争资、压减一般性支出、加大资金统筹力度、全面清理结余结转资金及暂付款项等措施，做大财政“蛋糕”，落实惠企利民财税支持政策，全力兜牢“三保”底线，确保全年财政收支平衡。

——聚力克难抓收入。全县各级各部门统一思想认识，提高

政治站位，树立全县一盘棋意识，不断形成工作合力，切实做大财政收入规模。**一是竭力挖掘增收潜力。**坚持摸清税源底数，科学测算收入目标，把任务分解到征管部门，认真算好收入任务账、时间账、进度账，加大税收征管的稽查、清欠和监控力度，采取一切行之有效措施严防税收征管跑冒滴漏，确保财政收入及时足额入库。**二是有效应对减收影响。**全面研判政策调整、减税降费、新冠疫情、国际原油价格下跌等减收因素的影响，及早制定应对减税弥补措施，牢牢把握组织财政收入的主动权。从规划环节开始精抓细管，最大限度增加政府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完成土地出让金收入 2343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同比增长 142.7%，真正让“土地”在财政保障中发挥应有的重要作用。加强以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收益为主的非税收入管理，大力开展闲置国有资产盘活处置工作，优化资产配置、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实现处置收入 18424 万元，非税收入同比增长 8.6%。**三是积极争取增量盘活存量。**加强政策研究，加大申报项目指导和组织力度，全县各级各部门积极与区市各厅局沟通对接，协同发力，争取转移支付资金 279542 万元(含直达资金 42872 万元)、新增政府一般债券 27500 万元。加大财政结余结转资金的清理力度，全年共清理存量资金 10917 万元，统筹用于扶贫、教育、农业、卫生、环保等民生重点领域，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多措并举助发展。**一是助推企业转型升级。**充分发挥自身职能，积极向上级争取项目资金，投入资金 8177 万元，主要

用于支持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企业科技改造、融资贴息、企业境内外参展补助等，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快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争创名优品牌，提升产品竞争力。

二是落实惠企利企政策。2020 年我县兑现各类企业优惠扶持政策资金 9600 万元，主要用于鼓励企业重大技术改造、重要产业和重点项目复工复产、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节能减排等，进一步提振企业信心，缓解企业压力，激发企业创新活力，促进我县经济健康快速发展。

三是贯彻实施减税降费。认真落实减税政策不打折扣、不搞变通，坚定不移执行好非税的取消、停征、减征、免征和缓征政策，通过帮助企业“减负”真正激发企业的内生动力，实现财政收入质效提升。2020 年减免税费 17000 余万元，切实减轻了企业负担，优化了营商环境，释放了市场活力。

四是提高金融服务能力。主动作为，全面摸排企业融资需求，协调各银行对确有信贷需求、经营有困难的企业，按照惠企政策予以支持，当年投放企业贷款 16 亿元，企事业单位贷款余额 26 亿元，同比增长 26.7%，为产业转型升级、重大项目建设、中小微企业发展等提供了强有力支持。

——全力以赴保民生。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让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紧扣民生事项，累计投入扶贫开发、教育文化、卫生健康、社会保障等基本民生支出 34 亿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5% 以上，民生资金优先拨付和基本民生支出有效保障得以较好体现。

一是全力支持脱贫攻坚巩固提升。2020 年投入脱贫攻坚专项资金 116225 万元，有力保障了 12 个脱贫攻坚巩固提升专项方案所需资金。全年整合使用中央、自治区、市、县财政涉农资金 34586 万元，全部安排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及产业发展项目。建立健全了《盐池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相关的公示公告等若干管理规定，逐步健全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网络，对资金运行的全过程进行监督和控制，提高涉农资金管理的公平性、公正性和透明度，确保涉农资金安全运行。全面落实各项涉农补贴政策，全年累计为全县 38758 户农民发放各项财政涉农补贴资金 27162 万元。**二是不断加大基本民生保障配套。**巩固义务教育均衡成果，安排教育支出 47731 万元，教育投入及教育生均经费“两个只增不减”得到全面落实。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安排资金 33661 万元，落实基本公共卫生、基本药物、城乡医保、免费诊疗财政配套及医疗服务能力提升等。积极应对疫情，累计下达新冠肺炎疫情保障资金 2986 万元，用于医用物资采购、能力提升、医护人员食宿、集中隔离点支出等。把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摆在突出的位置，累计筹措促进就业创业相关资金 11442 万元，持续扩大就业规模。安排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资金 6854 万元，安排优抚资金 416 万元、特困户兜底保障资金 654 万元，财政补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8325 万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 5408 万元，贫困人口农村公益性岗位支出 355 万元，社会保障水平持续提高。**三是有力保障城乡基础设施建设。**

投入资金 51739 万元，用于公园绿化、道路排水、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老旧小区改造、特色小镇、美丽小城镇、美丽村庄及“厕所革命”等项目实施，逐步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投入资金 19446 万元，用于公路建设、道路养护、铁路护路及交通运输补贴，交通运输网络进一步升级。**四是持续推动文化旅游事业发展。**坚持走文化和旅游相结合的路子，投入资金 10387 万元，致力于打造旅游新品牌、推出旅游新产品，积极推动盐州古城 5A 级景区创建，继续办好“两华一节”等重大赛事节会，形成财政支持旅游文化产业发展，旅游文化产业反哺地方经济的良性互动格局。**五是加快推进县域生态文明建设。**坚持污染治理与保护修复并举，支持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投入资金 15902 万元用于城乡环境治理和污染防治。各类污染防治项目成效显著，环境问题得到有效治理，城乡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生态文明建设扎实推进。

需要说明的是，以上方面的财政投入统计，部分项目存在归类口径交叉。

——凝心聚力促改革。**一是强化预算执行管理。**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为顶层架构，充分运用总预算、部门预算、资产管理、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等系统业务模块，使财政预算管理实现从预算编制到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总会计核算的全流程数据闭环回路管理。完成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建设。国库集中支付范围涵盖所有财政预算资金、往来资金和代管资金。**二是推进预算绩**

效管理。出台《盐池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盐池县预算绩效一体化管理暂行办法》等 6 个制度，初步建立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开展了扶贫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即从绩效目标审核、过程监控到绩效评价。选取社会关注度高的 27 个重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涉及金额达 42508 万元，主动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了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并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到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中。**三是规范国库库款管理。**清理国库暂付性款项，严格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集中支付”的库款管理规定，规范库款调度，加大存量化解力度，提高国库支付能力，严防库款断链风险。2020 年化解财政暂付款 8825 余万元，完成年度任务的 176.5%。**四是完善国有资产管理。**进一步完善国有资产报告工作机制，主动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全县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接受人大监督。充分利用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平台，将全县 104 个单位的固定资产全部录入信息系统平台，实行动态管理。严格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对闲置国有资产进行公开处置，避免因长期闲置而造成的资产流失，确保资产发挥最大经济效益。**五是深化国有企业管理。**制定并印发了《关于县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收入分配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持续推进事业单位所办企业脱钩改革，将机关事业单位各类经营性资产划转企业，进一步扩大国有资本存量，为企业做大做强奠定坚实基础。**六是严控政府采购管理。**制定集中采购目录，调整政府采购限额，优化政府采购流程，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化建

设，稳步扩大政府采购规模的同时，保质保量做好货物、服务、工程类项目采购，2020年我县政府采购预算金额31717万元，实际采购金额30681万元，节约资金1036万元，节约率3.3%。七是严格工程审核管理。出台《盐池县政府投资项目工程结算审核操作规程》，明确投资项目决算价款超过招投标中标价款10%的，不予进行结算审核，因地制宜，加大对政府投资项目的跟踪审核和竣工决算审核力度。2020年，审核完成政府投资项目411个，审核总额90147万元，核减4332万元，核减率4.8%。八是推动电子票据管理。2020年教育收费、不动产登记费、医疗收费等电子票据已上线，其中盐池县人民医院医疗收费电子票据系统为全区第四家，为全面推进电子票据收费打好前站，全年通过《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电子票据系统》征收非税收入685万元。

——持之以恒强队伍。一是积极开展财政监督检查。针对全县预算单位，开展涉农资金、为民服务资金专项检查以及扶贫项目绩效检查，切实做到以检查促规范，以检查提质量，财政队伍管理水平稳步提升。二是落实财政资金动态监控。以县级脱贫攻坚规划和项目库为依据，充分发挥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作用，对各类财政扶贫资金的分配、下达、支付及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执行等情况进行逐环节全流程监控，实现财政扶贫资金运行“过程可记录、风险可预警、责任可追溯、绩效可跟踪”，扶贫资金监控到项目、到人、到企业，及时发现闲置挪用、虚报冒领等问题，有效加强扶贫资金管理使用。三是坚持财务人员业务培训。组织

举办各类培训 5 次，重点围绕财务人员专业知识、财政支农政策、资产管理系统、部门决算和预算编制、绩效管理等方面开展培训，培训各相关单位业务人员 600 余人次，财政系统干部队伍素质得到质的提升。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当前财政工作还面临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一**是财政收支矛盾突出**。我县税收收入主要依靠资源型企业，税源结构单一，财源基础薄弱，受政策调整、减税降费、新冠疫情、国际原油价格下跌等多重消极因素叠加影响，全年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同比减收 6278 万元，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同比减收 2810 万元，建筑业同比减收 1012 万元。虽已及早谋划，采取有力措施弥补减收缺口，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年初预算仍减收 2000 万元，没有完成年初既定的任务目标。同时，保民生、保运转、促发展等刚性支出有增无减，公共财政保障范围不断扩大，财政收支矛盾将更加突出。二**是债务还本付息压力大**。虽然近年来已置换了大量隐性债务，但鉴于债务规模基数较大，前期置换债务陆续进入还本阶段，据测算，自 2020 年起我县每年需偿还各类本息约为 35000 万元，同时还须完成每年不低于 5000 万元的财政暂付款化解任务。三**是预算执行的规范性和约束性不够**。部门项目支出进度较慢，预算经费追加较频繁，尤其是政府债券资金、中央直达资金预算监管等有待进一步提高。四**是财税改革需加力推进**。编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财政事权与支

出责任划分改革、国资国企监管等财税改革还需深入推进。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分析把脉，找准症结，综合施策，逐项加以改进解决。



虽然我县财政收入存在一些不利因素，但也有诸多机遇：一是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这为我县生态环境保护和绿色转型升级提供了重大机遇，有利于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目标。二是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支持西部地区的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贫困地区加快发展，也将为我县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三是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更多利好政策将惠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乡村旅游、乡村特色产业发展、特色品牌培育等发展领域，乡村金融、电子商务、农民创业将获得更多的支持。四是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我县作为长城、长征遗迹保存丰富的地区之一和黄河流域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建设国家文化公园，以及遗址资源与城市发展、特色产业、乡村振兴及生态效应高度融合，助推县域经济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五是随着“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经济发展结构性问题正逐步得到解决，微观主体活力不

断释放，涵养了税源，财政收入将稳步提高。

二、“十四五”和中期财政规划展望暨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十四五”和中期财政规划展望

“十四五”和中期财政规划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牢抓住“三个着力”重点，紧紧围绕“守好三条生命线、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总体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践行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加快建立健全现代财政管理制度，发挥财政在国家治理中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牢牢兜住“三保”底线，突出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政策落地见效，促进财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为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建设新征程夯实基础。

“十四五”时期财政规划的预期目标：到 2025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 11 亿元以上，年均增长 5% 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达到 46.25 亿元，年均增长 3% 左右。

中期财政规划发展的预期目标：到 2023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 10 亿元，年均增长 5% 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达到 43.6 亿元，年均增长 3% 左右。

展望“十四五”，我们将以发展为目标、以民生为重点、以公

平为导向、以创新为动力，重点抓好五个方面的工作，使财政工作呈现新发展、新态势。

——着力深化财政改革，完善财政管理机制。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障基金预算相互衔接的政府预算体系全面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全面建成，部门预算及中期财政规划、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非税收入收缴管理、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等改革创新突破，农村综合配套改革不断深入，国有资产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财政融资能力进一步增强，财政管理体制更加富有活力，有利于科学发展的财政体制机制不断完善。

——着力培植地方财源，激发财政发展后劲。以培植财源为基础，加强财政收入预测和预算执行分析，确保财政收入稳步增长。以政策机遇为抓手，加大项目争取力度，严格落实园区整合优化和改革创新各项部署要求，大力推动煤化工、油气化工、农副产品和石膏精深加工“四大主导产业”高质量发展，增强经济发展的活力和内在动力。以公共财政为框架，重点抓好生态建设、特色产业、城镇基础设施、教育卫生、文化旅游、乡村振兴等政府投资项目，夯实经济增长的基础和后发动力。

——着力争取项目支持，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区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为契机，积极争取中央和自治区在生态保护修复、环境污染防治、特色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资金投入，加大均衡性转移支付力度，发挥好杠杆撬动

作用，放大资金总量，支持产业发展。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对农业农村投入的导向作用，建立健全以财政投入为主导的多元化长效投入体系与机制，为我县乡村振兴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

——着力健全服务体系，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实施积极就业政策，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完善就业服务体系。优化教育资源配置，统筹城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速教育现代化步伐。构筑新型医疗卫生服务格局，建设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持续完善新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健全城镇职工、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及新农合制度。

——着力加强培训指导，提高财政队伍素质。进一步完善财政干部培训机制，建立健全和严格落实干部培训考核教育制度，进一步提高财政干部依法理财、科学管理的能力，持之以恒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不断提高财政干部队伍的政治敏锐性和洞察力，全面提升财政干部队伍综合素质。

（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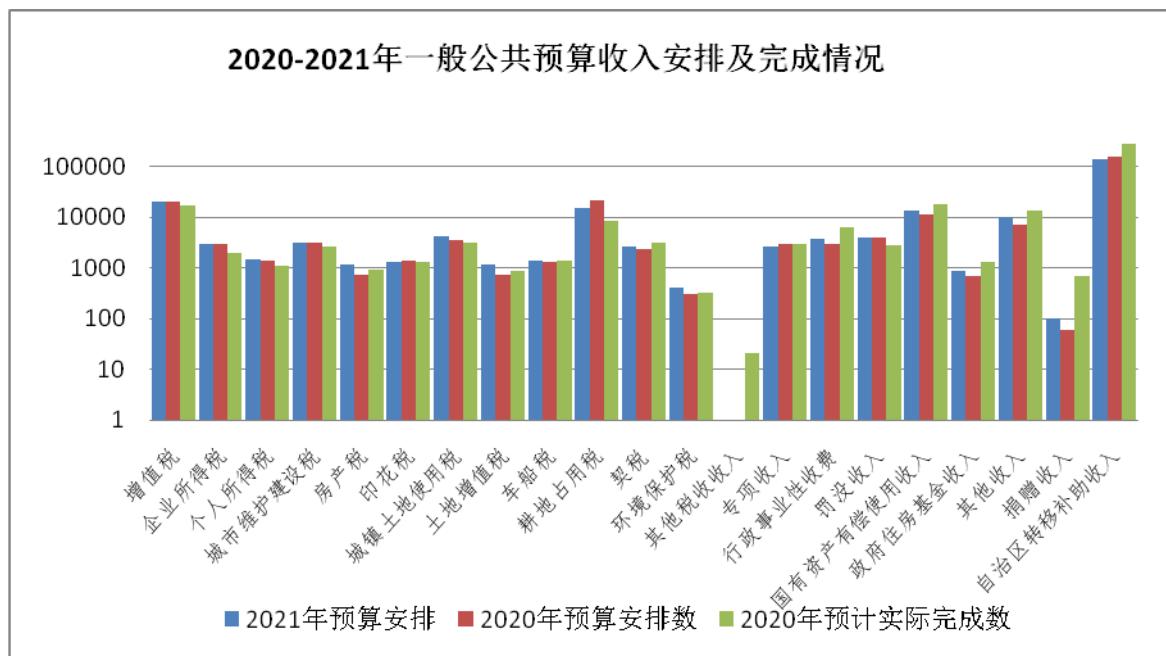
2021年财政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十二次全会、吴忠市委五届十二次全会和县委十四届十次全会精神，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增强财政可持续性；

继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进一步降低企业负担；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增强财政有效供给，促进脱贫攻坚巩固和推动乡村振兴建设；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保障民生和重点项目支出；稳步推进财税改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强化财政监督，规范财经秩序，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2021年财政收支预算安排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2021年收入安排充分考虑了县域经济增长拉动和收入政策调整的影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安排91500万元，较2020年完成数增加3500万元，同比增长4%左右。其中：税收收入安排56000万元，较2020年完成数增加11800万元，同比增长26.7%；非税收入安排35500万元，较2020年完成数减少8300万元，同比下降18.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本着积极稳妥、留有余地、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财政改革政策相衔接的原则，围绕“保重点、控一般、促统筹、提绩效”的总体要求，按照收入预期增长水平和重大支出需求，综合测算财政支出规模。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总来源 256480 万元，其中：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1500 万元，自治区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94070 万元，自治区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0910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全额安排预算支出。具体支出安排情况是：

(1) 工资性支出 45411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4482 万元，同比增长 11%，主要是工资调整增加。

(2) 社会保险费及乡镇、住房、公车补贴等 24315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846 万元，同比增长 3.6%，主要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提高。

(3) 其他人员支出 5688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778 万元，同比增长 15.8%，主要是增加交通综合执法队（原公路段）人员支出。

(4) 基本公用支出 8915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579 万元，同比增长 6.9%。主要是增加公安局辅警人员公用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从项目支出调整到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 105470 万元，其中：自治区提前下达转移支付项目 70910 万元，县级财政安排 34560 万元，县级财政安排具体情况如下：

乡镇项目支出 2071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减少 94 万元，同比下降 4.4%，主要是一次性项目减少。

部门项目支出 32489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100 万元，同比增长 0.3%。

2021 年县级财政安排项目支出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额	增减 (%)
工业商贸应急	2234.93	2097.98	136.95	6.5
交通运输	194	241.83	-47.83	-19.8
城乡社区	5913.22	5970.22	-57	-1.0
党政机关及公共安全	9337.01	9285.49	51.52	0.6
教科文	4230	3582.46	647.54	18.1
社会保障及卫生	10282.95	11488.18	-1205.23	-10.5
农林水事务	2368.2	1889.06	479.14	25.4
合计	34560.31	34555.22	5.09	0

(6) 各项预留支出 43350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6625 万元，同比增长 18%，预留的项目主要是人员正常调资增资，城乡居民基础性养老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缴费县级配套资金，企业离退休人员民族团结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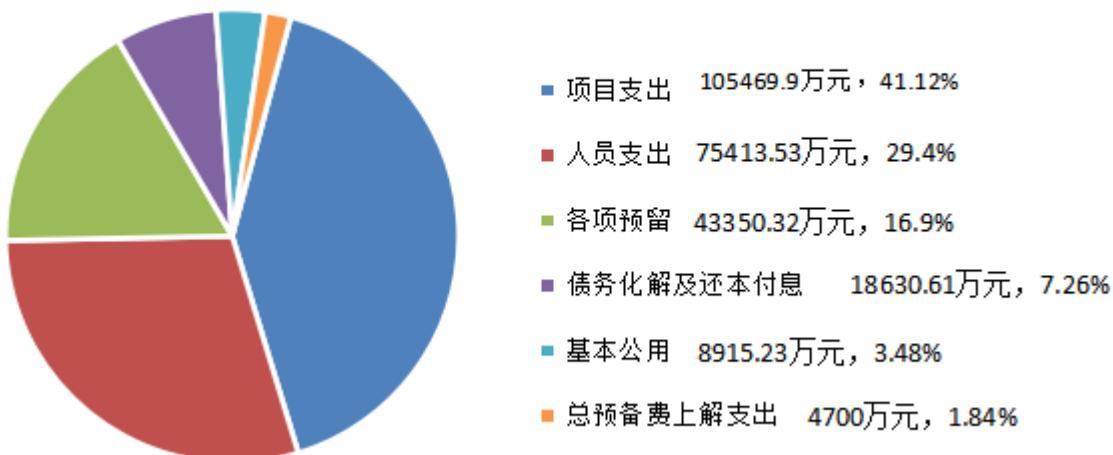
(7) 债务化解及还本付息 18631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减少 3657 万元，同比下降 16.4%，主要是工程类账款已化解完成，2021 年不再安排。

(8) 按照《预算法》的规定安排总预备费 4200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200 万元。

(9) 上解支出 50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持平。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构成



2、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1526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安排 20000 万元；农业土地综合开发收入安排 300 万元；污水处理费 350 万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300 万元；自治区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76 万元。

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相应支出 21526 万元，其中：被征地农民安置费 1665 万元，用于花马池镇失地农民生活医疗补助；征地和拆迁补偿费支出 5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5014 万元；乡村振兴建设支出 4000 万元；农业土地综合开发支出 3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支出 350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4621 万元；自治区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576 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80427万元，同比增长7.3%；支出预算78627万元，同比增长3.5%；年末滚存结余62106万元，同比增长3.0%。

三、认真做好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和改革发展工作

2021年，县财政工作将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在县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指导下，紧紧围绕本次人代会关于预算的审查意见和相关决议决定，努力克服减收增支等不利因素影响，全力以赴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为乡村振兴建设和“十四五”规划起步发展提供有力财政保障。

1、更加注重依法理财，积极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推进法治财政建设，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政府采购法》《会计法》等，着力构建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现代财政制度。认真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自觉接受县人大、政协监督，高度重视巡视、巡察、审计等各类监督检查，积极整改存在的问题。坚持推进预决算、政府债务等信息公开工作，做到公开及时、信息准确、内容规范，进一步提高财政工作透明度。严格依法理财，推动法治财政和阳光财政建设向纵深发展。

2、更加注重收支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保障能力。始终将组织收入、做大财政“蛋糕”作为财政工作第一要务。一是严格收入征管。正确处理减税降费与依法组织收入的关系，全面抓好收入

征管。加强部门间的协调配合，加大税务稽查和催缴力度，建立健全税收分析、征收管理、纳税评估、税务稽查“四位一体”联动机制，切实抓好重点行业、重点税源、重点税种的有效监控，提高征管效率；加强欠税清缴和零散税收征缴，充分挖掘税收增长潜力，不断提高收入质量。进一步加强非税收入征管，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制度要求，确保非税收入应征尽征、足额入库。

二是加强财源建设。把抓项目、扩投资、调结构、促转型放在财源建设的首位，全力提升工业园区的配套设施、承载容量、基础功能，筑巢引凤。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强化项目建设和产业发展的财税导向，将财税贡献率作为项目申报、招商引资和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落实国家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全面兑现中央、自治区、市、县各项企业优惠政策，支持企业发展壮大。

三是加大上争力度。抢抓国家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的机遇，紧跟国家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深入挖掘特殊性因素，狠抓项目前期工作，有针对性地加强与上级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力争上级各类政策、项目和资金安排实现新突破。

四是增强可持续性。切实担起财政可持续的责任，始终紧绷财政可持续这根弦，坚持问题导向，强化工作举措，合理安排收支预算，加强重大项目可持续能力评估，严格国库库款和往来款管理，妥善化解和处置隐性债务，增强财政运行稳定性和风险防控有效性。

3、更加注重结构优化，着力突出保基本促重点。一是优先保障“三保”支出。树立正确的政绩观，把“三保”放在各项工作的

首位，严守“基本中的基本、底线中的底线”，进一步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切实落实好兜底责任管理要求。

二是着力促进民生改善。按照“量力而行、尽力而为”的原则，合理把握民生政策调标幅度，集中财力支持民生改善，确保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0%以上，特别是涉及老、小、孤、残等困难弱势群体和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教育、医疗、就业等基本公共服务项目全面予以保障。**三是全力支持乡村振兴。**公共财政更大力度向“三农”倾斜，优先保证“三农”投入稳定增长。

深入推进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优化财政投入供给。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中心，以统筹安排各级次各渠道涉农资金为抓手，集中投向产业发展、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领域。进一步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加强项目和资金管理，探索建立支持乡村振兴的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进一步完善财政促进金融支农激励机制，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杠杆作用，撬动资本更多地投向乡村振兴。**四是扎实推进生态建设。**积极落实生态功能区定位和建设，统筹安排资金支持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持续推进污染防治、节能降耗等重点工作，落实河长制、湖长制保障机制，全面支持全域无垃圾创建活动全覆盖和国家园林、卫生城市创建，实施旅游景区、重点交通沿线和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推进城乡环境连片整治。**五是保持适度投资强度。**统筹好财政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债券等资金，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重点围绕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脱贫致富、民生保障等领域，健全完善滚

动使用机制，支持一批重大项目储备和建设，更好发挥政府投资对稳增长的拉动作用。

4、更加注重财税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一是落实税制改革任务。根据国家统一安排部署，落实好减税降费各项政策，配合国家和自治区推进增值税改革及税收立法，做好地方税政工作，健全地方税体系。**二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积极推进建立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科学编制预算，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加强年度预算与中期财政规划相衔接，做实预算项目库，分类分步推行项目定额标准管理。**三是健全资产管理制度。**持续完善地方国有资本管理，落实国有资本出资人责任，做好国有资本统计监测，扎实推进地方国有资本集中统一管理。健全国有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制度，加强国有企业资产监督管理。落实政府向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推进国有资产管理公开透明。**四是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实施政策和项目绩效管理，综合衡量政策和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建立动态评价调整机制，推动提高政策和项目实施效果。做实绩效运行监控，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构建预警纠偏机制。强化绩效结果应用，将绩效结果作为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的重要依据，切实硬化绩效约束。**五是防范化解财政风险。**把握好防风险和促发展间的关系，在审慎评估的基础上合理适度争取新增债券额度。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切实化解政府隐性债务存量，强化监督问责，加大对违法违规融资担保行为的查处问

责力度，实行终身问责、倒查责任，坚决防止违规举债行为。

5、更加注重队伍建设，强化财政监督指导力度。一是深化培训指导。建立基层财政干部培训的长效机制，明确中长期培训规划，建立专门的平台，针对性的进行分层次、分年龄段的培训，提供人力财力物力的支持，保证教育活动顺利开展。引导干部职工树立起更高的价值追求，戒骄戒躁，推动财政事业健康发展。二是严格财政监管。以制度规范为基础，加强财政监督，建立健全覆盖财政资金运行全过程的监督检查机制，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基础上，加强对资金使用效益的监督评价。继续规范财政内部建设，规范财政资金运行程序，完善财政内部控制制度，确保财政人员和资金“双安全”。三是加强作风建设。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区、市、县委关于作风建设的各项规定，严格落实党风廉政“一岗双责”，促进作风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常态化，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氛围，锤炼一支作风过硬、素质优良的服务型财政干部队伍，增强财政干部服务社会发展的责任担当。

各位代表，2021 年财政工作任务重、压力大，但在国家实施一系列积极财政政策的有力支撑下，我们依然信心满满、干劲十足。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提振精神、积极作为，为谱写盐池发展新篇章努力贡献财政智慧和力量！

名 词 解 释

一般公共预算：即公共财政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实施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后，各级财政部门通过一定的形式和程序组织并纳入本地区（或本级）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不含基金收入），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契税、印花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专项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从 2014 年起，按照新的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外交、国防、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住房保障、粮油物资储备及金融监管等事务、其他支出等。

“三保”：指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三农”：指农业、农村和农民。

预算绩效管理：指以一级政府财政预算（包括收入和支出）为对象，以政府财政预算在一定时期内所达到的总体产出和结果

为内容，以促进政府透明、责任、高效履职为目的所开展的绩效管理活动。

一般性转移支付：指上级财政安排下级财政补助支出，是缩小地区财政差距的重要手段，主要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民族地区转移支付、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调整工资转移支付、缓解县乡财政困难转移支付、其他财力性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是上级财政为实现特定的宏观政策及事业发展战略目标设立的补助资金，重点用于各类事关民生的公共服务领域。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各级财政通过超收收入和支出预算结余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下年度预算时调入使用，或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

政府债务限额：指由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根据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确定，并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核定的地方政府债务余额规模上限。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等于上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加上当年新增债务限额（或减去当年调减债务限额），具体分为一般债务限额和专项债务限额。

“互联网+教育”：指互联网科技与教育领域相结合的一种新

的教育形式。

“两华一节”：指盐州大集·民俗嘉年华、航空嘉年华、滩羊美食节。

政府债券：指根据《预算法》和国务院相关规定，省级及以下地方政府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由省级政府委托财政部发行债券筹措举借债务的方式。除此种方式外，地方政府及其所属部门不得以任何方式举借债务。举借的债务分为一般性债券和专项性债券，均要求有偿还计划和稳定的偿还资金来源，只能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

“放管服”：指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简称。

“五位一体”：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全面推进。

“四个全面”：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

“三个着力”：指着力推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着力保持社会稳定，着力巩固和发展党的执政基础。

“三条生命线”：指促进民族团结，维护政治安全，改善生态环境。

“六稳”：指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涵盖了我国目前经济生活的主要方面。

“六保”：指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

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收支两条线：指中央对地方年度预算，采取收支脱钩，分别计算收入留解比例和支出指标的办法。

2021年县级财政安排项目资金投向说明

--**工业商贸应急**: 工业方面主要用于工业园区建设; 商贸主要用于供销社综合发展改革, 应急成品粮储备, 城市候机楼运营补贴等; 应急方面主要用于安全生产监管、消防队伍保障等。

--**交通运输**: 主要用于村村通客车、交通综合执法队伍保障等。

--**城乡社区**: 主要用于城区绿地管护、街道及厕所保洁、农村环境卫生保护及亮化电费等。

--**教科文**: 主要用于小区配套幼儿园回购、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营养改善计划、中小学营养改善计划和寄宿生交通补助、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幼儿保教保育)、师资培训及远程教育、公共文化及旅游服务、科普活动等。

--**社会保障及卫生**: 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及社区卫生服务、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城乡居民基础性养老金发放、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企业离退休人员民族团结奖、残疾人各类补贴、退役军人各类补贴及安置、政府购买公共服务、“三支一扶”配套及创业就业等。

--**农林水事务**: 主要用于脱贫致富、河长制工作经费、水利工程运行维护、生态林业建设及林木管护、环境检测与监督、草原禁牧和动物疫情防控监控等。

--**党政机关及公共安全**: 主要用于公共服务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1 年部门预算支出分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两部分（其中：基本支出又分为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具体编制口径及定额标准说明如下：

一、人员经费编制口径及定额标准

（一）工资性支出编制口径

各单位人员工资编制按照 2020 年 9 月份实有人员及工资标准编制，具体按人社局核定标准执行。其中：县医院、中医院离退休（职）人员工资及遗属人员生活补助按全额补助核定，在职人员经费核定在医疗单位营运补贴中。

（二）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及工会经费编制口径及标准

社会保障缴费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失业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和工伤保险，以年度工资总额（含年奖）为基数，财政负担缴费率分别为：16%、8%、0.5%、8.8%、5 % 和 0.16%。

住房公积金，以年度工资总额（含年奖）为基数，财政负担缴费率为 12%。工会经费，按职工年度工资总额的 2%，由财政编列按相应比例划拨县总工会及相关单位。

（三）其他人员支出编制口径及标准

1、村组干部工资：村干部工资按照不低于我县上年农民人均

可支配收入的 3 倍安排，分三个档次，其中：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为一个档次，年人均补贴 36381 元；村党支部副书记、村委会副主任为一个档次，年补贴额按照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年补贴额的 90% 安排；其余村干部（文书、妇联）为一个档次，年补贴额按照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年补贴额的 80% 安排，村干部职数按照组织部核定数确定；组干部工资每人每年按 1600 元安排；村民监督委员会成员工作补贴：村监会主任工作补贴按照上一年度全县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70% 安排，年人均补贴 8489 元；委员的补贴标准在主任的基础上按 80% 安排，年人均补贴 6791 元。

2、纳入政府购买公共服务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障缴费按照《盐池县政府购买公共服务人员工资待遇管理制度》（盐党办综〔2017〕51 号）文件规定执行。

3、“四大机关”、民政局福利院护理人员以及乡镇聘用的临时工按不低于全县月最低工资标准的 1.5 倍安排，即：每人每月 2220 元安排。

4、特困（五保）供养人员：散居城市、农村特困人员每人每年分别为 960 元、720 元，集中特困人员不区分城市农村每人每年 4000 元。

5、人民警察执勤岗位津贴及加班补贴、纪检人员补贴、宗教人士补贴等未纳入统发工资范围且有政策规定的人员补贴项目按规定标准安排。

6、农村义务兵优待金：按每人每年 10148 元安排（高原兵按每人每年 20296 元安排）。

7、总工会职业化基层工会主席工资财政按照工资标准的 30% 补助（按照最低工资标准 2 倍执行）。

8、社区工作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障缴费参照《关于印发〈关于构建“五联五化”机制加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盐党办发〔2018〕55 号）文件执行。

相关指标说明：

（1）2017 年最低工资标准为 1480 元（若有新标准则相应调整）。

（2）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2127 元。

二、日常公用经费编制口径及定额标准

（一）县直部门公用经费编制口径及定额标准

1、党政机关：包括县委办、人大办、政府办、政协办、组织部、宣传部，以编制人数为准，基本公用综合定额标准为每人 10000 元/年；公用取暖费以办公用房实际取暖建筑面积为准，按 27.5 元/平方米安排。

2、政法等部门：包括政法委、公安局、司法局、纪委监委、卫生监督所、应急管理局，以编制人数为准，综合定额标准（含公用取暖费）：公安（含林业派出所）为每人 25000 元/年、公安警务辅助人员为 12500 元/年，政法委、纪委监委、卫生监督所，应急管理局为每人 20000 元/年，司法（含乡镇司法所）为每人 13000 元/

年。

3、其他部门：以编制人数为准，基本公用定额标准为每人9000元/年；公用取暖费以办公用房实际取暖建筑面积为准，按27.5元/平方米安排。

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参加公车改革的事业单位保留车辆按3万元/辆/年安排；参加公车改革的部门保留车辆按6.15万元/辆/年安排，平台运行车辆按6.15万元/辆/年安排。

5、教育公用经费综合定额标准：

(1) 义务教育：一是定额部分，小学每生每年930元；初中每生每年1150元；在此基础上，对所有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生生均230元标准增加公用经费补助；义务教育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按每生每年6000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二是取暖费，县城学校按取暖面积19元/平米安排，农村学校按取暖面积27.5元/平米安排。

(2) 普通高中：一是定额部分按生均700元/年。二是取暖费按取暖面积19元/平米安排。

(3) 职业高中：一是定额部分按生均1500元/年。二是取暖费按取暖面积19元/平米安排。

(4) 学前教育：县城幼儿园生均300元/年；农村幼儿园生均600元/年；民办幼儿园生均300元/年。

(二) 乡镇公用经费编制口径及定额标准

1、基本公用支出：以编制人数为准，基本公用定额标准为

每人 10000 元/年。

2、公用取暖费：按照办公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建筑面积为准，按 27.5 元/平方米安排。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保留车辆按 6.15 万元/辆/年安排。

(三) 特殊经费

1、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活动经费：县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均 1300 元/年，由人大办、政协办统一按照代表、委员人数编制；乡镇的党代表、人大代表人均 600 元/年，乡镇根据组织部、人大办分配代表人数编制。

2、党委工作经费：县直机关各党委、县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工委、社会组织工委、乡镇党委工作经费 40000 元（其中：党建专项经费 20000 元，党风廉政建设经费 20000 元）；单独成立离退休干部党支部的部门（单位）工作经费 5000 元。

3、村委会及社区办公经费：每个村委会及社区 80000 元/年。

4、村监会办公经费：每个村监会 3000 元/年。

5、离休公用经费：按离休人员每人每年 500 元安排。

6、退休公用经费：按退休人员每人每年 300 元安排。

三、乡镇及部门项目支出编制口径

1、乡镇综合业务支出定额标准：①农业与农村建设经费（不含街道办）：按乡镇服务人口数人均 10 元安排；②社会管理创新、民族团结与综合治理费（含街道办）：按乡镇服务人口数人均 15 元安排；③经济建设与服务经费：按乡镇服务人口数人均 8 元安

排（含街道办）；④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经费（含街道办）：按乡镇服务人口数人均10元安排；⑤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经费（不含街道办）：按乡镇服务人口数人均10元安排，共计53元。

2、乡镇固定定额标准：①禁牧工作经费：每个乡镇每年安排10万元（不含街道办）；②机关后勤运行补助：每个乡镇每年安排20万元（不含街道办）；③民兵应急工作经费：每个乡镇每年安排5万元（含街道办）④林木管护费：以县自然资源局核定的面积为准，每亩按400元安排。

3、部门项目支出：充分考虑部门履行职能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相协调，结合政府财力情况，统筹安排项目支出32489万元。

2、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表一

2020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财政快报数)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决算数	2020 年 预算数	2020 年 执行数	为年度预 算%	比上年增 减%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87639	90000	88569	98.4%	*1.1%
一、税收收入	47291	60000	41138	68.6%	-13.0%
增值税	19921	20000	16843	84.2%	-15.5%
企业所得税	2738	3000	1793	59.8%	-34.5%
个人所得税	1359	1400	1095	78.2%	-1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88	3100	2537	81.8%	-17.8%
房产税	929	750	817	108.9%	-12.1%
印花税	1444	1400	1235	88.2%	-14.5%
城镇土地使用税	3382	3500	2929	83.7%	-13.4%
车船税	1281	1300	1314	101.1%	2.6%
土地增值税	707	750	832	110.9%	17.7%
耕地占用税	9735	22200	8464	38.1%	-13.1%
契税	2336	2300	3027	131.6%	29.6%
环境保护税	371	300	231	77.0%	-37.7%
其他税收收入	-	-	21	-	-
二、非税收入	40348	30000	47431	158.1%	17.6%
专项收入	3606	3000	3617	120.6%	0.3%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874	3070	6246	203.5%	117.3%
罚没收入	2909	4100	3169	77.3%	8.9%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	-	-	-	-
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350	11700	19272	164.7%	203.5%
捐赠收入	1087	60	1455	2425.0%	33.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093	700	1361	194.4%	24.5%
其他收入	22429	7370	12311	167.0%	-45.1%

注：*为同口径增幅

2020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856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8.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41138 万元，为预算的 68.6%，下降 13%，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46.4%，较上年下降了 7.5 个百分点；非税收入完成 47431 万元，增长 17.6%。

税收收入减收因素：一是去年清缴大量耕地占用税入库税款。二是建筑业临散户今年工程项目少，工程量少，入库税款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随着银西铁路项目完工，银北高速工程接近尾声，宁夏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入库税款同比减少；三是受疫情影响，部分企业一季度没有收入，入库税款同比减少。四是盐池县融盐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去年转让石灰岩矿，为一次性税收收入。

税收收入增收因素：一是煤炭开采和洗选业产销量增加税收同比增加。二是前期消费税缓征到期入库。三是房地产业税收增加，盐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拍卖住宅缴纳增值税，宁夏大诚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新开盘项目预缴税款，宁夏三木装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因资不抵债，宁夏银行收回房产缴纳税款，宁夏永泰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盐池分公司房屋销售量增加，增加入库税款。

非税收入：全年实现非税收入 4743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58.1%，同比增长 17.6%，占比 54%。分科目看：专项收入 3617 万元，同比增长 0.3%，主要是残保金和教育资金收入较上年增长；行政性收费收入 6246 万元，同比增长 117.3%，主要是

卫生、水利、教育、自然资源等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较上年增长；罚没收入 3169 万元，同比增长 8.9%，主要是交通罚没收入较上年增长；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9272 万元，同比增长 203.5%，2020 年我县积极采取措施，加大盘活闲置国有资产；捐赠收入 1455 万元，同比增长 33.9%；政府性住房基金收入 1361 万元，同比增长 24.5%；其他收入 12311 万元，同比下降 45.1%，主要是政策性减费影响。

表二

2020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财政快报数)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名称	2019 年决算数	2020 年变动预算数	2020 年执行数	为变动预算的%	比上年增减%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376549	396443	393827	99.3%	4.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84	27987	27985	100.0%	-11.1%
国防支出	-	-	-	-	-
公共安全支出	8257	7901	7901	100.0%	-4.3%
教育支出	47716	47731	47731	100.0%	0.0%
科学技术支出	8313	6491	6040	93.1%	-27.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60	10391	10387	100.0%	149.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71	44513	44443	99.8%	-1.6%
卫生健康支出	28084	33087	33056	99.9%	17.7%
节能环保支出	14910	16751	16751	100.0%	12.3%
城乡社区支出	55216	47060	47060	100.0%	-14.8%
农林水支出	96207	106320	105188	98.9%	9.3%
交通运输支出	4444	11754	11534	98.1%	159.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74	8730	8729	100.0%	72.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45	1307	732	56.0%	-13.4%
金融支出	-	-	-	-	-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873	4669	4669	100.0%	149.3%
住房保障支出	17793	13297	13297	100.0%	-25.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23	23	100.0%	-50.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00	2090	1960	93.8%	50.8%
其他支出	22	-	-	-	-100.0%
债务付息支出	5634	6341	6341	100.0%	12.5%

2020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2020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93827万元，为变动预算的99.3%，比上年增加17278万元，增长4.6%。

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7985万元，下降11.1%；
- 2.教育支出47731万元，与去年持平；
-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0387万元，增长149.7%；
-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443万元，下降1.6%；
- 5.卫生健康支出33056万元，增长17.7%；
- 6.节能环保支出16751万元，增长12.3%；
- 7.城乡社区支出47060万元，下降14.8%；
- 8.农林水支出105188万元，增长9.3%；
- 9.交通运输支出11534万元，增长159.5%；
- 10.住房保障支出13297万元，下降25.3%。

总体来看，2020年，盐池县财政部门紧紧围绕自治区和吴忠市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增强财政可持续性；继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进一步降低企业负担；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增强财政有效供给，促进脱贫攻坚巩固和推动乡村振兴建设；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保障民生和重点项目支出。

在重点支出保障方面，全力支持脱贫攻坚巩固提升。2020

年投入脱贫攻坚专项资金 116225 万元，有力保障了 12 个脱贫攻坚巩固提升专项方案所需资金；不断加大基本民生保障配套。安排教育支出 47731 万元，教育投入及教育生均经费“两个只增不减”得到全面落实。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安排资金 33661 万元，落实基本公共卫生、基本药物、城乡医保、免费诊疗财政配套及医疗服务能力提升等。积极应对疫情，累计下达新冠肺炎疫情保障资金 2986 万元，用于医用物资采购、能力提升、医护人员食宿、集中隔离点支出等。把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摆在突出的位置，累计筹措促进就业创业相关资金 11442 万元，持续扩大就业规模。安排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资金 6854 万元，安排优抚资金 416 万元、特困户兜底保障资金 654 万元，财政补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8325 万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 5408 万元，贫困人口农村公益性岗位支出 355 万元，社会保障水平持续提高；**有力保障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投入资金 51739 万元，用于公园绿化、道路排水、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老旧小区改造、特色小城镇、美丽小城镇、美丽村庄及“厕所革命”等项目实施，逐步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投入资金 19446 万元，用于公路建设、道路养护、铁路护路及交通运输补贴，交通运输网络进一步升级；**持续推动文化旅游事业发展。**坚持走文化和旅游相结合的路子，投入资金 10387 万元，致力于打造旅游新品牌、推出旅游新产品，积极推动盐州古城 5A 级景区创建，继续办好“两华一节”等重大赛事节会，形成财政支持旅游文化产

业发展，旅游文化产业反哺地方经济的良性互动格局；**加快推进县域生态文明建设**。坚持污染治理与保护修复并举，支持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投入资金 15902 万元用于城乡环境治理和污染防治。各类污染防治项目成效显著，环境问题得到有效治理，城乡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生态文明建设扎实推进。

表三

2020年度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全口径收支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8,56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3827
上级补助收入	279,511	补助下级支出	0
返还性收入	10,024	返还性支出	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10,392	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9,095	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
下级上解收入	0	上解上级支出	1170
体制上解收入	0	体制上解支出	0
专项上解收入	0	专项上解支出	1170
上年结余	924		
调入资金	8,300	调出资金	0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8,300		
从抗疫特别国债调入	0		
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0		
从其他资金调入	0		
债务收入	0	债务还本支出	5,202
债务转贷收入	32,939	债务转贷支出	0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40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300
		年终结余	2,584
		减:结转下年的支出	2,584
		净结余	0
收入总计	411,083	支出总计	411,083

2020年度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全口径收支执行情况说明

2020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8569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279511万元，调入资金830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40万元，债务转贷收入32939万元，上年结转924万元，2020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411083万元。

2020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93827万元，加上上解支出1170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30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5202万元，结转下年支出2584万元，2020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411083万元。

2020年，盐池县进一步加大了争取中央和自治区补助资金工作力度，努力拓宽财政资金来源，夯实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财力基础。经过不懈努力，共争取各类中央和自治区补助资金279511万元，较上年的273405万元增加6106万元，增长2.2%，对我县经济社会发展起到了重要促进作用。

在中央和自治区补助资金中，返还性收入10024万元，占3.6%；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10392万元，占75.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59095万元，占21.1%。

表四

2021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88569	91500	3.3%
一、税收收入	41138	56000	36.1%
增值税	16843	21000	24.7%
企业所得税	1793	3000	67.3%
个人所得税	1095	1500	3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37	3100	22.2%
房产税	817	1200	46.9%
印花税	1235	1300	5.3%
城镇土地使用税	2929	4200	43.4%
车船税	1314	1400	6.5%
土地增值税	832	1200	44.2%
耕地占用税	8464	15000	77.2%
契税	3027	2700	-10.8%
环境保护税	231	400	73.2%
其他税收收入	21	-	-100.0%
二、非税收入	47431	35500	-25.2%
专项收入	3617	2650	-26.7%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6246	3750	-40.0%
罚没收入	3169	4100	29.4%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	-	-
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9272	13700	-28.9%
捐赠收入	1455	100	-93.1%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361	900	-33.9%
其他收入	12311	10300	-16.3%

2021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草案说明

2021 年盐池县税收收入是根据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等税种，与中央和自治区按照分成比例划分后进行计算确定。

2021 年，盐池县预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1500 万元，较 2020 年完成数增长 3.3%。

分税种具体情况是：

1. 增值税 21000 万元，增长 24.7%；
2. 企业所得税 3000 万元，增长 67.3%；
3. 个人所得税 1500 万元，下降 37%；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00 万元，增长 22.2%；
5. 房产税 1200 万元，增长 46.9%；
6. 印花税 1300 万元，增长 5.3%；
7. 城镇土地使用税 4200 万元，增长 43.4%；
8. 车船税 1400 万元，增长 6.5%；
9. 土地增值税 1200 万元，增长 44.2%；
10. 耕地占用税 15000 万元，增长 77.2%；
11. 契税 2700 万元，下降 10.8%；
12. 环境保护税 400 万元，增长 73.2%；
13. 非税收入 35500 万元，下降 25.2%，主要是考虑 2020 年非税收入中一次性收入较多，基数较高，同时，我县可处置的国有资产减少，非税收入增长缺乏支撑。

表五

2021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名称	2020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251122	254177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231	21105	-5.1%
国防支出	-	-	-
公共安全支出	5854	6626	13.2%
教育支出	26134	3151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104	2253	7.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95	3083	-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250	43095	9.8%
卫生健康支出	19598	15192	-22.5%
节能环保支出	11543	8430	-27.0%
城乡社区支出	10746	13180	22.7%
农林水支出	60021	51224	-14.7%
交通运输支出	1951	2688	37.8%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643	1502	-43.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42	1382	304.1%
金融支出	-	-	-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87	1981	-0.3%
住房保障支出	7874	8703	10.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	23	0.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9	1470	45.7%
预备费	4000	4200	5.0%
其他支出	19340	29440	52.2%
债务付息支出	11277	7087	-37.2%

注：2021年预算数为预算编制系统数据。

2021 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草案说明

2021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5417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055 万元，增长 1.2%，具体支出安排情况是：

(1) 工资性支出 45411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4482 万元，同比增长 11%，主要是工资调整增加。

(2) 社会保险费及乡镇、住房、公车补贴等 24315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846 万元，同比增长 3.6%，主要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提高。

(3) 其他人员支出 5688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778 万元，同比增长 15.8%，主要是增加交通综合执法队（原公路段）人员支出。

(4) 基本公用支出 8915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579 万元，同比增长 6.9%。主要是增加公安局辅警人员公用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从项目支出调整到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 105470 万元，其中：自治区提前下达转移支付项目 70910 万元，县级财政安排 34560 万元，县级财政安排具体情况如下：

乡镇项目支出 2071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减少 94 万元，同比下降 4.4%，主要是一次性项目减少。

部门项目支出 32489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100 万元，同比增长 0.3%。

2021 年县级财政安排项目支出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额	增减 (%)
工业商贸应急	2234.93	2097.98	136.95	6.5
交通运输	194	241.83	-47.83	-19.8
城乡社区	5913.22	5970.22	-57	-1.0
党政机关及公共安全	9337.01	9285.49	51.52	0.6
教科文	4230	3582.46	647.54	18.1
社会保障及卫生	10282.95	11488.18	-1205.23	-10.5
农林水事务	2368.2	1889.06	479.14	25.4
合计	34560.31	34555.22	5.09	0

(6) 各项预留支出 43350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6625 万元，同比增长 18%，预留的项目主要是人员正常调资增资，城乡居民基础性养老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缴费县级配套资金，企业离退休人员民族团结奖。

(7) 债务化解及还本付息 18631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减少 3657 万元，同比下降 16.4%，主要是工程类账款已化解完成，2021 年不再安排。

(8) 按照《预算法》的规定安排总预备费 4200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200 万元。

(9) 上解支出 50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持平。

表六

2021 年度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全口径收支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1,5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4,177
上级补助收入	164,980	补助下级支出	0
返还性收入	10,024	返还性支出	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0,115	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841	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
下级上解收入	0	上解上级支出	500
体制上解收入	0	体制上解支出	0
专项上解收入	0	专项上解支出	500
上年结余	0		
调入资金	0	调出资金	0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0		
从抗疫特别国债调入	0		
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0		
从其他资金调入	0		
债务收入	0	债务还本支出	1,803
债务转贷收入	0	债务转贷支出	0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
		年终结余	0
		减:结转下年的支出	0
		净结余	0
收入总计	256,480	支出总计	256,480

2021 年度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全口径 收支草案说明

2021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9150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64980 万元，2021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 256480 万元。

根据收支平衡的原则，2021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 2564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4177 万元；上解支出 5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803 万元。

表七

2021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2559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105
20101	人大事务	452
2010101	行政运行	277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
2010104	人大会议	32
2010108	代表工作	85
20102	政协事务	350
2010201	行政运行	302
2010204	政协会议	27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2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249
2010301	行政运行	664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146
2010308	信访事务	123
2010350	事业运行	91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19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92
2010401	行政运行	37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2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00
2010501	行政运行	122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23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45
20106	财政事务	1243
2010601	行政运行	647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7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3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
20107	税收事务	5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500

20108	审计事务	204
2010801	行政运行	173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
2010805	审计管理	2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67
2011101	行政运行	613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
20113	商贸事务	350
2011350	事业运行	3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50
20123	民族事务	231
2012301	行政运行	75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150
20126	档案事务	334
2012601	行政运行	207
2012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51
2012801	行政运行	39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12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834
2012901	行政运行	276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6
2012906	工会事务	597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1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9
2013101	行政运行	503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
20132	组织事务	623
2013201	行政运行	26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2
20133	宣传事务	1463
2013301	行政运行	74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5
2013350	事业运行	794
20137	网信事务	91
2013701	行政运行	49
2013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52
2013801	行政运行	1049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
2013812	药品事务	14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7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26
20402	公安	5377
2040201	行政运行	3945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3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200
2040220	执法办案	796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3
20406	司法	1099
2040601	行政运行	63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67
2040605	普法宣传	25
2040612	法制建设	4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4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0
205	教育支出	31513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274
2050101	行政运行	464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710
20502	普通教育	27860
2050201	学前教育	3126
2050202	小学教育	14850
2050203	初中教育	6745
2050204	高中教育	3139
20503	职业教育	1134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134
20507	特殊教育	86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86
20508	进修及培训	951
2050802	干部教育	215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736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08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0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53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85
2060101	行政运行	85
20603	应用研究	6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6
20604	技术研究与开发	1404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34
2060499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127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511
2060501	机构运行	311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87
2060701	机构运行	66
2060702	科普活动	56
2060705	科技馆站	65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60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6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83
20701	文化和旅游	2242
2070101	行政运行	266
2070104	图书馆	159
2070109	群众文化	138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5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654
20702	文物	673
2070204	文物保护	84
2070205	博物馆	481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108
20703	体育	106
2070306	体育训练	50
2070307	体育场馆	56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3
2070607	电影	13
20708	广播电视	49
2070808	广播电视台务	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09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83
2080101	行政运行	163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01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1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17
2080201	行政运行	93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0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46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228
20807	就业补助	7061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96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63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637
20808	抚恤	645
2080802	伤残抚恤	358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87
20809	退役安置	12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7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3
20810	社会福利	1100
2081001	儿童福利	90
2081002	老年福利	376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34
20811	残疾人事业	1497
2081101	行政运行	88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32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5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34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8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494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8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714
20820	临时救助	7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6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32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32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5541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5541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29
2082801	行政运行	99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
2082804	拥军优属	16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192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18
2100101	行政运行	221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97
21002	公立医院	2928
2100201	综合医院	1871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05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391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417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77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01
21004	公共卫生	169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55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46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73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7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0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7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44
21012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76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76
21013	医疗救助	1215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215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0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0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17
2101501	行政运行	52
2101550	事业运行	303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43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50

21103	污染防治	1584
2110302	水体	1537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448
2110401	生态保护	2141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307
21105	天然林保护	481
2110501	森林管护	466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15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1583
2110602	退耕现金	1553
2110699	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	30
21111	污染减排	63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63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21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18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95
2120101	行政运行	87
2120104	城管执法	7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3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12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12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36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363
213	农林水支出	51224
21301	农业农村	16463
2130101	行政运行	258
2130104	事业运行	2981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9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624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0
2130110	执法监管	18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1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818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521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5087
2130153	农田建设	2838

21302	林业和草原	936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603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94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956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6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6
21303	水利	4545
2130301	行政运行	91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4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163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1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20
2130314	防汛	40
2130316	农村水利	50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4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537
21305	扶贫	10826
2130501	行政运行	256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
2130505	生产发展	1055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8583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4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537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15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46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441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712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72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68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608
2140101	行政运行	689
2140106	公路养护	95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591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78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8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8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02
21502	制造业	65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65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373
2150550	事业运行	331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42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9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9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055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055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82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1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1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82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8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8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917
2200101	行政运行	163
2200150	事业运行	1754
22005	气象事务	64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40
2200510	气象装备保障维护	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0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13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797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03
2210203	购房补贴	388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2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20
22204	粮油储备	3
2220499	其他粮油储备支出	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70
22401	应急管理工作	395
2240101	行政运行	362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33
22402	消防事务	105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1050
22405	地震事务	15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1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0
227	预备费	4200
229	其他支出	29440

22902	年初预留	29440
2290201	年初预留	2944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1803
231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803
231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375
231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还本支出	428
232	债务付息支出	7087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7087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6932
232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155

注：2021年预算数为预算编制系统数据。

表八

2021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政府经济分类科目表

单位：万元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分类名称	金额
	合计	25598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4361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699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886
50103	住房公积金	1687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89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01
50201	办公经费	6406
50202	会议费	87
50203	培训费	145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195
50205	委托业务费	5248
50206	公务接待费	17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5
50209	维修（护）费	293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35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504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2697
50306	设备购置	321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486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395
50402	基础设施建设	3392
50404	设备购置	3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6898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1316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82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55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39
50602	资本性支出（二）	16
507	对企业补助	2755
50701	费用补贴	244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2511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69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2591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884
50905	离退休费	3028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66
514	预备费及预留	110809
51402	预留	110809
599	其他支出	833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8
59999	其他支出	825

表九

2021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表

单位：万元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分类名称	金额
	合计	84329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3763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699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886
50103	住房公积金	1687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91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2
50201	办公经费	3886
50202	会议费	23
50203	培训费	56
50205	委托业务费	110
50206	公务接待费	16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1
50209	维修(护)费	138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2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86
50306	设备购置	1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85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0883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6541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42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20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7
50602	资本性支出(二)	13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35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108
50905	离退休费	3028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9

表十

2021 年中央和自治区补助盐池县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明细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总额	项目明细
合计	160139.01	
返还性收入	10024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181	所得税分享改革后，核定的基数返还额，每年度不变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78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后，核定的基数返还额，每年度不变
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229	分税制改革后，核定的返还基数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9536	2016 年增值税收入划分调整后，确定的返还基数。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0115.01	
体制补助收入	210	历年体制补助基数 210 万元
	10464	资源税转移支付 10464 万元
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43497	提前下达数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7949	提前下达数
结算补助收入	312	补助基数
	109	2021 年城市社区“两委”成员工作报酬自治区补助增量资金
	50	中央补助地方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429.7	宁夏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补助经费
	56	体育项目资金
	1481	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及自治区补助资金
	39.9	调生到村任职补助资金
	160	博物馆纪念馆逐步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64	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301	提前下达数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65	补助基数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8716	提前下达数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0	中央对地方审计专项补助经费
	9087	历年固定补助基数
	22	中央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资金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1730	预计提前下达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0554	预计提前下达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34.3	提前下达资金
教育共同财政事项转移支付收入	3643	预计提前下达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项转移支付收入	1613.95	科技项目资金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15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建设补助资金
	83.88	文物保护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47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经费
	1228	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
	682	自治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887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
	1961	中央及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
	45.2	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4325	中央和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307.9	优抚对象补助和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8	补助基数
	1215	中央和自治区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9.8	2021年优抚对象补助和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3	节能减排补助资金
	2241.3	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1336.6	自治区财政林业资金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12	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
	9474.04	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
	2010	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5594.2	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2652	自治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补助
	3334.34	自治区农业农村相关资金
	43	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
	3131.9	自治区财政林业资金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55	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31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66	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16	中央财政农村危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82	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表十一

中央和自治区提前下达盐池县 2021 年专项转移支付明 细表

单位：万元

科目	金额	项目明细
合计	4840.5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28	
2010505-专项统计业务	2.8	生态移民统计监测调查补助经费
20129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	全区妇联工作保障经费和城乡贫困妇女“两癌”救助资金
20129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8	全区村（社区）团支部书记岗位津贴和基层乡镇（街道）团组织工作经费
2013404-宗教事务	3	宗教教职员生活补助资金
2013812-药品事务	13.6	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2013816-食品安全监管	20	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	10	
204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	公安交通安全安全管理专项资金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	
20701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7	全域旅游示范区推进项目资金
农林水支出	3629	
2130701-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400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2130706-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1500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2130804-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729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65.3	
2150299-其他制造业支出	65.3	工业企业领域专项资金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0	
2160299-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00	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资金

2021年中央和自治区对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补助资金情况的说明

2021 年，盐池县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164980 万元，其中：税收返还 10024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15011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4841 万元。

2021 年盐池县“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盐池县“三公”经费预算为 782.5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370.7 万元，下降 32.15%。其中：

因公出国（境）预算数 1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与 2020 年一致，财政代编预算因公出国（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预算数 729.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360.2 万元，下降 33.05%。其中：车辆购置经费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下降 342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无法确定车辆购置具体数量未预算，年中根据实际情况追加。车辆运行维护费 729.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18.2 万元，下降 2.43%。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八项”规定，从严控制经费管理。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37.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10.5 万元，下降 21.74%，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八项”规定，从严控制经费管理。

3、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表一

2020年盐池县人民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表

(财政快报数)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年 预算数	2020年 执行数	为预算 的%	项 目	2020年 调整预 算数	2020年 执行数	为调整 预算 的%
一、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50	392	261.3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3	133	100.0
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3500	23439	173.6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6	586	100.0
三、污水处理费收入	350	397	113.4	三、节能环保支出	-	-	-
四、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	-	-	四、城乡社区支出	22984	12632	55.0
五、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84	284	100.0	五、农林水支出	-	-	-
				六、交通运输支出	-	-	-
				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	-
				八、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	-
				九、金融支出	-	-	-
				十、其他支出	1086	841	77.4
				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1325	1325	100.0
				十二、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0196	10196	100.0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14284	24512	171.6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36310	25713	70.8
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2326	11928	512.8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0	0	-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2326	11928	512.8	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	-	-	-
政府性基金上解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	-	-
上年结余收入	-	-	-	调出资金	-	8300	-
调入资金	-	-	-	年终结余	-	2297	-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	-	-	债务还本支出	130	130	100.0
收入总计	16610	36440	219.4	支出总计	36440	36440	100.0

表二

2021 年盐池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草案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年完成数	2021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项 目	2020年完成数	2021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一、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92	300	-23.5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3	-	-100.0
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3439	20000	-14.7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6	71	-87.9
三、污水处理费收入	397	350	-11.8	三、节能环保支出	-	-	-
四、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	-	-	四、城乡社区支出	12632	16329	29.3
五、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84	300	5.6	五、农林水支出	-	-	-
				六、交通运输支出	-	-	-
				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	-
				八、金融支出	-	-	-
				九、其他支出	841	505	-40.0
				十、债务付息支出	1325	1321	-0.3
				十一、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0196	-	-100.0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24512	20950	-14.5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25713	18226	-29.1
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11928	576	-95.2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0	0	-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11928	576	-95.2	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	-	-	-

政府性基金上解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	-	-
上年结余收入	-	-	-	调出资金	8300	-	-100.0
调入资金	-	-	-	债务还本支出	130	3300	2438.5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	-	-	年终结转	2297	-	-100.0
收入总计	36440	21526	-40.9	支出总计	36440	21526	-40.9

表三

2021年盐池县政府性基金预算功能分类科目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215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71
2082201	移民补助	7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32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67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014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66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3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5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50
229	其他支出	505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9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6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3300
231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300
231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还本支出	33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321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321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754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567

表四

2021 年盐池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表

单位：万元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分类名称	金额
	合计	21526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
50205	委托业务费	12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44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244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52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7
50902	助学金	24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1
514	预备费及预留	19285
51402	预留	19285

表五

**中央和自治区提前下达盐池县 2021 年政府性基金专项
转移支付明细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明细
	合计	575.86	
2082201	移民补助	70.56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9	自治区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项目资金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6	自治区体彩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项目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5.4	自治区福彩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项目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9	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表六

2021 盐池县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项目表

单位：万元

基金项目	收入预算	支出预算	项目明细
合计	21526	21526	
一、上级补助	576	-	具体情况详见表五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950	21526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7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1665	花马池镇失地农民生活医疗补助
		5000	征地和拆迁补偿费
		5014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4000	乡村振兴建设支出
		4321	专项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00	3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50	35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9	用于社会福利支出
		286	用于体育事业支出
		60	用于残疾人事业支出
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300	300	专项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4、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盐池县 2021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安排。

5、2020 年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社 保基金预算草案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自治区医疗保障局 国家税务总局宁夏回族自治区税务局关于编报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通知》（宁财办发〔2020〕498号）文件精神有关规定，编制了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现就2020年我县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情况说明如下：

一、2020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计完成74959万元，为预算的98%。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25132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734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基金2045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8827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12270万元；工伤保险基金317万元；失业保险基金614万元。

2020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计完成75947万元，为预算的92.5%。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32332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535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基金1842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6448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11967万元；工伤保险基金665万元；失业保险基金615万元。

2020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影响因素主要为，受疫情影响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职工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因为企业享

受优惠减免政策，收入普遍降低。失业保险稳岗支出增加；医疗保险支出有所降低。

二、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一）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着力解决基金管理中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加快推出各项有利于稳增长、防风险的基金管理改革举措，不断增强社会保险基金可持续发展的能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要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相适应，综合考虑影响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的各种因素，全面、准确、真实、完整地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的收入、支出和结余情况。收入预算在充分考虑扩面因素基础上，合理预计收入中的一次性因素、清欠和预补缴收入，做到应收尽收。支出预算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在落实好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政策的同时，按照统一的要求测算调标支出。

（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预期情况

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80427万元，增长7.3%；基金支出预算为78627万元，增长3.5%，当期预算收支结余-988万元，年末滚存结余62106万元。分险种情况：

1.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基金收入 31374 万元，比上年增长 24.8%；基金支出 31374 万元，当期收支无结余，无滚存结余。

2.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基金收入 775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13 万元，增长 5.6%；基金支出 58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499 万元，增长 9.3%。基金当年收支结余 1904 万元，滚存结余 20448 万元。

3.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基金。基金收入 1711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346 万元，降低 16.4%，降低原因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兜底补助，上年有结余，今年相对兜底补助少，所以收入降低。基金支出 1994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23 万元，增长 8.3%。基金当年收支结余-2833 万元，滚存结余 576 万元。

4.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基金收入(含生育保险)9406 万元，比上年增加 579 万元，增长 6.6%；基金支出(含生育保险) 6979 万元，比上年增加 531 万元，增长 8.2%。基金当年收支结余 3427 万元，滚存结余 26988 万元。

5.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基金收入 1338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17 万元，增长率为 9.1%；基金支出 130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28 万元，增长 9.4%。基金当年收支结余 292 万元，滚存结余 12240 万元。

6.失业保险基金。基金收入 675 万元，比上年增加 61 万元，增长 9.9%；基金支出 6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9 万元，降低 15.6%。基金当年收支结余 32 万元，滚存结余 1854 万元。

7.工伤保险基金。基金收入 719 万元，比上年增加 402 万元，增加 126.8%；基金支出 7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 万元，增长 11.4%。基金当年收支结余-22 万元，无滚存结余。

(三) 测算依据及情况说明

1.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2021 年市辖区内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数预计达到 19454 人，同比增加 716 人，同比增长 3.8%。其中：参保在职职工 14560 人，较上年增加 509 人，同比增长 3.6%，离退休人员 4894 人，较上年增加 207 人，同比增长 4.2%，预计城镇职工养老保险费总收入为 13526 万元，其中：保费收入 13121 万元，利息收入 1 万元，转移收入 40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7848 万元。基金预计支出为 17848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17269 万元，丧葬费 504 万元，转移支出 75 万元。基金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一是考虑了 2019 年退休人员调待人均 200 元，增加支出 11175 万元。二是考虑了增资部分取暖费的增加。三是正常退休人员的增加。

2.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2021 年统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缴费人数为 57547 人，较上年增加 326 人，同比增长 0.5%。退休人员为 20874 人，较上年增加 1484 人，同比增长 7.6%。预计基金收入为 7754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收入为 1537 万元，较

上年增加-93万元降低5.7%；主要原因为2020年有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政府代缴100万元。政府补贴收入5857万元，较上年增加449万元，增长8.3%；利息收入122万元。基金支出为5849万元，较上年增加498万元，同比增长9.3%，属合理增长范围。

3.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为7077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享受待遇人员2754人，实际缴费人数4323人。预计基金收入17112万元，其中：保费收入7907万元，较上年增加162万元，增长率为2.1%，地方财政补助收入7891万元。基金支出19945万元，较上年增加1524万元，增长率为8.2%，滚存结余资金575万元。按照自治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相关政策要求，资金缺口部分由地方政府承担。

4.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2021年预测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19680人，比上年度增加113人。其中在职职工15156人，占参保人数77%，退休职工4524，占参保人数23%。预计基金收入（含生育保险）为9406万元，增加579万元，增长6.6%，增长原因主要是因为社平工资增长，缴费基数增加。基金支出6979万元，比上年增加531万元，增长8.2%，支出增长原因是次均费用每年递增及上解调剂金数额增加，以上增长率均在合理范围内。2021年基本医疗保险实行市级统筹，本预算有吴忠市表报，为了报表的连续完整性一起公示。

5.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2021年城乡居民参保人数预计14550人，较上年增加139人，增长0.1%。预计基金收入13387万元，收入增加1117万元，原因是2021年个人缴费标准调整统一300元，使个人缴费增加。财政筹资标准有520元调整为550元。基金支出313095万元，较上年增加1127万元，较上年增长9.4%，支出增长原因是住院人次的增加和次均费用的增加。2021年基本医疗保险实行市级统筹，本预算有吴忠市表报。为了报表的连续完整性一起公示。

6.失业保险基金。2021年预计有7775人参保，同比增长0.49%。失业保险费率为1%。预计基金收入675万元，其中：保费收入627万元，保费较上年增加89万元，增长16.5%。利息收入48万元，增长率在合理范围内。预计基金支出643万元，较上年减少119万元，降低15.6%。失业金发放标准1332元/月。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受疫情影响稳岗支出增加，符合政策的事业人员发放失业金和临时价格补助，2021年预算时按正常支出测算。

7.工伤保险基金。2021年工伤保险参保人数预计为19351人，增加192人，增长1%。预计基金收入719万元，较上年增加402万元，增长126.8%。增长原因为2020年受疫情影响，企业享受优惠政策减免缴费，2021年预算按正常测算。基金支出为740万元，较上年增加74万元，增长11%，收入减少和支出增加均在合理范围内。

表一

2020年盐池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城乡居 民基本养老 保险基 金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基金	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含 生育保险) 基金	城乡居 民基本医疗 保险基 金	工 伤保险基 金	失 业保险基 金
一、收入	74,959	25,132	7,341	20,458	8,827	12,270	317	614
其中:1.社会保险费收入	31,011	8216	1,630	7,745	8,505	4063	314	538
2.利息收入	1,276	276	290	85	320	226	3	76
3.财政补贴收入	25,038	0	5,408	11,649	0	7,981	0	0
4.委托投资收益	0	0	0	0	0	0	0	0
5.其他收入	4	4	0	0	0	0	0	0
6.转移收入	400	385	13	0	2	0	0	0
7.上级补助补助收入	17,230	16,251	0	979	0	0	0	0
8.中央调剂基金收入(中央专用)	0	0	0	0	0	0	0	0
二、支出	75,947	32,332	5,351	18,422	6,448	11,967	665	762
其中:1.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56,900	15,739	5,181	18,422	6,305	10,419	610	224
2.其他支出	330	8	0	0	0	0	0	322
3.转移支出	76	72	4	0	0	0	0	0
4.丧葬抚恤金	598	432	166	0	0	0	0	0
5.上解上级支出	18,043	16081	0	0	143	1548	55	216
三、本年收支结余	-988	-7,200	1,990	2,036	2,379	303	-348	-148
四、年末滚存结余	60,305	0	18,544	3,408	24,561	11,948	22	1,822

表二

2021年盐池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企业职工 基本养老 保险基金	城乡居 民基本养老 保险基金	机关事 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基金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含生育 保险)基金	城乡居 民基本医疗 保险基金	工伤 保险 基金	失 业 保 险 基 金
一、收入	80,427	31,374	7,753	17,112	9,406	13,387	719	676
其中:1.社会保险费收入	37,070	13,120	1,537	7,907	9,134	4,367	378	627
2.利息收入	754	1	122	86	270	225	2	48
3.财政补贴收入	23,771	0	5,857	9,119	0	8,795	0	0
4.委托投资收益	224	0	224	0	0	0	0	0
5.其他收入	0	0	0	0	0	0	0	0
6.转移收入	421	405	13	0	2	0	0	1
7.上级补助收入	18,187	17848	0	0	0	0	339	0
8.中央调剂基金收入(中央专用)	0	0	0	0	0	0	0	0
二、支出	78,627	31,374	5,849	19,945	6,979	13,095	741	644
其中:1.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62,225	17,269	5,673	19,945	6,828	11,555	709	246
2.其他支出	387	0	170	0	0	0	0	217
3.转移支出	81	75	6	0	0	0	0	0
4.丧葬抚恤费	655	504	0	0	151	0	0	0
5.上解上级支出	15,279	13526	0	0	0	1540	32	181
三、本年收支结余	1,800	0	1,904	-2,833	2,427	292	-22	32
四、年末滚存结余	62,105	0	20,448	576	26,987	12,240	0	1854

表三

2021 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8,215.00	13,121.00	一、基本养老金支出	15,738.00	17,269.00
二、财政补贴收入			其中：离休金支出	26.00	26.00
其中：地方财政补贴			二、医疗补助金支出		
三、利息收入	276.00		三、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支出	433.00	504.00
四、委托投资收益			四、转移支出	72.00	75.00
五、转移收入	385.00	405.00	五、其他支出	8.00	0.00
六、其他收入	5.00		×	×	×
其中：滞纳金	8.00		×	×	×
七、本年收入小计	8,881.00	13,526.00	六、本年支出小计	16,251.00	17,848.00
八、上级补助收入	16,251.00	17,848.00	七、补助下级支出		
其中：中央调剂资金收入 (省级专用)			其中：中央调剂基金支出 (中央专用)		
九、下级上解收入			八、上解上级支出	16,081.00	13,526.00
其中：中央调剂基金收入 (中央专用)			其中：中央调剂资金支出 (省级专用)		
十、本年收入合计	25,132.00	31,374.00	九、本年支出合计	32,332.00	31,374.00
×	×	×	十、本年收支结余	-7,200.00	
十一、上年结余	7,200.00		十一、年末滚存结余		
总计	32,332.00	31,374.00	总计	32,332.00	31,374.00

表四

2021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一、个人缴费收入	1,630.00	1,538.00	一、基础养老金支出	4,840.00	5,263.00
其中：财政为困难人员代缴收入	231.00	231.00	二、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341.00	412.00
二、财政补贴收入	5,408.00	5,857.00	三、丧葬补助金支出	166.00	170.00
其中：财政对基础养老金的补贴	4,840.00	5,262.00	四、转移支出	4.00	5.00
财政对个人缴费的补贴	403.00	4,278.00	五、其他支出		
三、集体补助收入			×	×	×
四、利息收入	290.00	122.00	×	×	×
五、委托投资收益		224.00	×	×	×
六、转移收入	13.00	13.00	×	×	×
七、其他收入			×	×	×
八、本年收入小计	7,341.00	7,754.00	六、本年支出小计	5,351.00	5,850.00
九、上级补助收入			七、补助下级支出		
十、下级上解收入			八、上解上级支出		
十一、本年收入合计	7,341.00	7,754.00	九、本年支出合计	5,351.00	5,850.00
×	×	×	十、本年收支结余	1,990.00	1,904.00
十二、上年结余	16,554.00	18,544.00	十一、年末滚存结余	18,544.00	20,448.00
总计	23,895.00	26,298.00	总计	23,895.00	26,298.00

表五

2021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7,745.00	7,907.00	一、基本养老金支出	18,422.00	19,945.00
二、财政补贴收入	11,649.00	9,119.00	二、转移支出		
其中：地方财政补贴	11,400.00	7,891.00	三、其他支出		
三、利息收入	85.00	86.00	×	×	×
四、转移收入			×	×	×
五、其他收入			×	×	×
其中：滞纳金			×	×	×
六、本年收入小计	19,479.00	17,112.00	四、本年支出小计	18,422.00	19,945.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979.00		五、补助下级支出		
八、下级上解收入			六、上解上级支出		
九、本年收入合计	20,458.00	17,112.00	七、本年支出合计	18,422.00	19,945.00
×	×	×	八、本年收支结余	2,036.00	-2,833.00
十、上年结余	1,373.00	3,409.00	九、年末滚存结余	3,409.00	576.00
总计	21,831.00	20,521.00	总计	21,831.00	20,521.00

表六

2021 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小计	基本医疗保险 统筹基金(含单 建统筹)	基本医疗保险 个人账户基金	小计	基本医疗保险 统筹基金(含单 建统筹)	基本医疗保险 个人账户基金
一、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8,505.00	4,782.00	3,723.00	9,135.00	5,136.00	3,999.00
其中：单位缴费	6,930.00	4,782.00	2,148.00	7,443.00	5,136.00	2,307.00
个人缴费	1,575.00		1,575.00	1,692.00		1,692.00
二、财政补贴收入			×			×
三、利息收入	320.00	250.00	70.00	270.00	200.00	70.00
四、转移收入	2.00	×	2.00	1.00	×	1.00
五、其他收入						
其中：滞纳金			×			×
六、本年收入小计	8,827.00	5,032.00	3,795.00	9,406.00	5,336.00	4,07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下级上解收入						
九、本年收入合计	8,827.00	5,032.00	3,795.00	9,406.00	5,336.00	4,070.00
十、上年结余	22,182.00	16,623.00	5,559.00	24,561.00	18,879.00	5,682.00
总计	31,009.00	21,655.00	9,354.00	33,967.00	24,215.00	9,752.00

表六

2021 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小计	基本医疗保险 统筹基金(含单 建统筹)	基本医疗保险 个人账户基金	小计	基本医疗保险 统筹基金(含单 建统筹)	基本医疗保险 个人账户基金
一、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6,305.00	2,633.00	3,672.00	6,828.00	2,983.00	3,845.00
其中：住院费用支出	1,500.00	1,443.00	57.00	1,689.00	1,623.00	66.00
门诊费用支出	4,093.00	478.00	3,615.00	4,307.00	528.00	3,779.00
生育医疗费用支出	109.00	109.00		132.00	132.00	
生育津贴支出	603.00	603.00	×	700.00	700.00	×
二、转移支出		×			×	
三、其他支出						
四、本年支出小计	6,305.00	2,633.00	3,672.00	6,828.00	2,983.00	3,845.00
五、补助下级支出						
六、上解上级支出	143.00	143.00		151.00	151.00	
七、本年支出合计	6,448.00	2,776.00	3,672.00	6,979.00	3,134.00	3,845.00
八、本年收支结余	2,379.00	2,256.00	123.00	2,427.00	2,202.00	225.00
九、年末滚存结余	24,561.00	18,879.00	5,682.00	26,988.00	21,081.00	5,907.00
总计	31,009.00	21,655.00	9,354.00	33,967.00	24,215.00	9,752.00

表七

2021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0年执行数	2021年预算数	项 目	2020年执行数	2021年预算数
一、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4,063.00	4,367.00	一、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10,419.00	11,555.00
其中：集体扶持收入			其中：住院费用支出	8,692.00	9,612.00
城乡医疗救助资助收入	990.00	1,068.00	门诊费用支出	1,727.00	1,943.00
财政为困难人员代缴收入			二、大病保险支出		
二、财政补贴收入	7,981.00	8,795.00	三、其他支出		
其中：按规定标准补助收入	7,981.00	8,442.00	×	×	×
三、利息收入	225.00	225.00	×	×	×
四、其他收入			×	×	×
五、本年收入小计	12,269.00	13,387.00	四、本年支出小计	10,419.00	11,555.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五、补助下级支出		
七、下级上解收入			六、上解上级支出	1,548.00	1,540.00
八、本年收入合计	12,269.00	13,387.00	七、本年支出合计	11,967.00	13,095.00
×	×	×	八、本年收支结余	302.00	292.00
九、上年结余	11,645.00	11,947.00	九、年末滚存结余	11,947.00	12,239.00
总计	23,914.00	25,334.00	总计	23,914.00	25,334.00

表八

2021 年工伤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一、工伤保险费收入	314.00	378.00	一、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611.00	709.00
二、财政补贴收入			其中：医疗待遇支出	41.00	46.00
三、利息收入	4.00	2.00	二、劳动能力鉴定支出		
四、其他收入			三、工伤预防费用支出		
其中：滞纳金			四、其他支出		
五、本年收入小计	318.00	380.00	五、本年支出小计	611.00	709.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339.00	六、补助下级支出		
七、下级上解收入			七、上解上级支出	55.00	32.00
八、本年收入合计	318.00	719.00	八、本年支出合计	666.00	741.00
×	×	×	九、本年收支结余	-348.00	-22.00
九、上年结余	370.00	22.00	十、年末滚存结余	22.00	
总计	688.00	741.00	总计	688.00	741.00

表九

2021年失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一、失业保险费收入	538.00	627.00	一、失业保险金支出	224.00	246.00
二、财政补贴收入			二、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	53.00	58.00
三、利息收入	76.00	48.00	三、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支出		
四、转移收入			四、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补贴支出		
五、其他收入			五、其他费用支出	6.00	7.00
其中：滞纳金			六、稳定岗位补贴支出	136.00	110.00
×	×	×	七、技能提升补贴支出	9.00	12.00
×	×	×	八、转移支出		
×	×	×	九、其他支出	119.00	30.00
×	×	×	其中：失业补助金支出	119.00	30.00
×	×	×	临时生活补助支出		
六、本年收入小计	614.00	675.00	十、本年支出小计	547.00	463.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一、补助下级支出		
八、下级上解收入			十二、上解上级支出	216.00	180.00
九、本年收入合计	614.00	675.00	十三、本年支出合计	763.00	643.00
×	×	×	十四、本年收支结余	-149.00	32.00
十、上年结余	1,971.00	1,822.00	十五、年末滚存结余	1,822.00	1,854.00
总计	2,585.00	2,497.00	总计	2,585.00	2,497.00

6、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0 年盐池县政府债务情况

2020 年，自治区财政厅批准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 277339 万元，经初步统计，截止 2020 年底，我县政府债务余额为 227622.41 万元，在限额范围内。

从债务性质看，我县政府债务余额中，一般债务 190770.41 万元，占 83.81%；专项债务 36852 万元，占 16.19%。

从债务级次看，我县政府债务余额中，县（市、区）级债务 227622.41 万元。

从债务偿还情况看，2020 年我县共偿还（置换及再融资）债务本金 5331.64 万元，其中：通过自有资金偿还债务本金 528.64 万元，占 9.9%；通过再融资债券偿还 4803 万元，占 90.1%。

2020 年盐池县政府债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			2020 年政府债务余额		
	合计	一般债务 限额	专项债务 限额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盐池县	277339	240357	36982	227622.41	190770.41	36852

2021 年盐池县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说明

2021 年盐池县政府债务限额自治区财政厅尚未下达，年初预算时未安排，盐池县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无数据，待自治区财政厅下达 2021 年政府债务限额后，根据新增政府债券情况通过年中预算调整予以公开。

7、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盐池县 2020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结暨 2021 年工作计划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是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关键举措。2020 年，盐池县结合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9〕9 号）精神，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

一、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优化完善绩效管理流程

2020 年我县先后出台《盐池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盐池县预算绩效一体化管理办法》《盐池县重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盐池县财政预算绩

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盐池县财政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盐池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等多个制度。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和工作流程，确保全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规可循、有章可依。

二、全面绩效有序推进，重点绩效评价扩面提质

2020 年以来，我县持续狠抓管理成效，做好“编制有目标，执行有监控，完成有评价，结果有应用”四篇文章。

（一）做优事前目标评价，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事前评价与预算编制紧密结合。绩效目标是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参考依据，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制定合理、清晰、量化的绩效目标非常重要。一方面，在 2020 年度预算编制过程中，我县所有预算部门都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与部门预算编制一同申报、一同审核、一同批复，做到了县级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性基金全覆盖且常态化。原则上，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不合理、不科学的项目不予安排预算。在年度中追加资金时，要求报送追加资金申请文件的同时将绩效目标一同申报，努力使预算绩效管理渗透到所有项目资金。通过设定便于衡量、分析、比较和评价的靶向目标，将绩效目标的个性指标细化量化，确保项目建设严格按既定绩效目标运行。另一方面，重点推进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对大水坑镇石膏产业扶贫基地配套现代物流综合服务区项目，从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有效性、筹资合规性五个方面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评估结论为建议予以支

持，评估结果直接作为安排债券资金 2600 万元的决策依据，评价范围扩展到政府重大决策与政策性支持项目。

(二) 做细事中跟踪评价，将年度预算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跟踪监控与预算项目调整紧密结合。预算绩效管理的关键在于要对于其运行的整个过程进行全面的监管。2020 年，将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资金指标同时下达执行，充分发挥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作用，实时动态监控；加强绩效信息的采集工作，定期跟踪和监控绩效信息，将绩效监控与各类财政监督检查相结合，重点检查扶贫资金、债券资金及直达资金等，预算执行与绩效运行“双监控”已成为预算管理常态，每笔资金预算指标的拨付下达，都能监测到绩效指标的动态变化。以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目标为基准，出现预算支出绩效运行与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目标相违背的情况，及时采取相应的解决措施加以调整。比如对盐池县惠安堡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道路建设项目、大水坑石膏产业扶贫基地一期道路及配套工程项目，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开展事中绩效评估工作，评估监控提出项目目标不够细化、未按计划完成项目建设内容等问题，并相应提出了纠偏措施。通过事中绩效监督对财政支出行为过程尤其是预期结果进行客观、公正的制约和反馈，从而不断完善项目管理，进一步落实支出责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更好地实现绩效目标。

(三) 做深事后综合评价，将绩效自评与第三方独立机

构评价紧密结合。绩效评价是预算绩效管理的核心。一方面，积极开展绩效自评。2020 年根据绩效管理工作需要，对所有预算单位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工作，部门绩效自评的责任意识有所提升，反映资金绩效存在的问题点相对真实，实现全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建立财政复审机制，对预算单位项目自评工作进行抽查复审，对复审不合格的项目要求重新自评。另一方面，随着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升级，要提高评价质量，不能只“自我测评”，还要借力第三方。我县进一步强化规范第三方独立机构参与评价模式，建立绩效评价中介机构名录库，充分吸收专家和社会中介等第三方独立机构积极参与，对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项目、政府性基金项目、社会保险基金项目、政府债券资金项目及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促使绩效评价工作向纵深发展，基本实现了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2020 年积极组织第三方机构对融媒体中心建设项目、2019 年社会治理服务创新工作信息化类项目、大水坑石膏产业扶贫基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及现代物流综合服务区项目、2018-2020 年街道公厕清扫保洁及农村环境保洁、文化旅游及教育重点项目、2020 年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资金及医疗设备购置资金、德胜墩水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项目等 27 个重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涉及金额达 42508 万元，评价结论为优、良、中的项目分别有 2 个、22 个、3 个，占比分别为 7.4%、81.5%、11.1%。建立绩效评价结果档案库，作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参

考依据，对重点项目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项目单位整改。

(四) 做实评价结果应用，将上年预算绩效后评价结果与下年部门预算编制紧密结合。结果应用是发挥绩效管理效能的关键。按照“谁主管、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深化预算单位的绩效责任主体意识，及时反馈评价结果，并跟踪整改落实情况。完善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的有效衔接机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编制预算和安排财政资金的重要参考依据，对于上一年没有完成绩效目标的要报送相关解释说明，并有针对性的核减或取消项目预算，不断推动健全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比如在安排 2021 年预算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重要依据，对滩羊产业发展协会工作专项资金调减 1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非在编工作人员（政府购买服务）经费调减 130 万元、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调减 15 万元、社区服务中心及社区服务站人员经费调减 20 万元、离休人员医疗费调减 50 万元、哈巴湖管理局森林抚育项目调减 5 万元，共计调减 235 万元，平均压减率为 4.4%。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布，以加强社会监督力度，让民众共同参与预算绩效管理。

三、存在的问题

在当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重点反映出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一是预算绩效管理范围有待于进一步扩大，评价项目数量、资金数额占项目总量和财政支出的比重还不高。二

是评价指标体系需要进一步完善。财政支出评价对象涉及行业多，项目之间差异性大，目前虽然中央及自治区已经设置了共性指标，但真正能体现项目效果的个性指标尚未确立，还不能满足目前工作需要。**三**是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尚未形成各类预算业务与绩效互为促进的融合机制，仍需逐步探索建立将绩效因素在各项体制、机制和具体预算管理流程完善过程中有效嵌入的工作机制。**四**是人员素质有待于进一步提升。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时间尚短，加上缺乏系统培训，无论是财政部门还是预算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还不到位、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了解不充分、不透彻，对工作重点把握不到位，由此造成绩效评价工作还未摆脱财务考评的影响。

四、下一步努力方向及工作措施

新形势下，财政突破发展瓶颈，应对下行压力，重要一条就是更加注重讲效益、求质量，突出财政政策的“提质”要求和“绩效”导向。下一步，重点从以下方面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一)打牢基础，扎实推进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
一是健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先立框架、自上而下、逐年完善、渐成系统的分层建设总体思路，今后逐年在各专项类别下建设项目绩效评价个性指标，逐步形成指标清晰、简单易行、科学标准的绩效指标体系，按照行业类别和科目类别相结合的方式健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将绩效目标信息

向社会公开。二是推行全程监管。对所有预算项目资金指标下达时，必须同时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对用县级资金安排的项目下达资金前，必须上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并实施跟踪监控。三是扩大绩效管理覆盖面。全面总结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经验，大胆探索，将社保基金预算及政府债券资金等全部纳入绩效管理。

(二) 着眼短板，组织实施重点评价工作，做实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一是强化预算绩效前置审核。继续探索开展重大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扎实推进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及审核结果应用工作，将预算绩效目标审核、事前评估结果作为预算资金分配、项目立项和政策出台参考依据和必要条件。二是扎实开展绩效自评及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组织实施全部预算单位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并选取有条件的部门，开展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管理，坚持问题和结果导向，提高评价工作质量。三是推行绩效目标和预算执行“双监控”。深入分析总结扶贫资金绩效管理经验，探索将扶贫资金绩效跟踪监控方法推广应用到其他重点领域资金绩效管理，在财政“一体化”系统中嵌入绩效目标跟踪模块，按照年初批复的绩效指标，动态监控预算资金支出和项目运行情况，及时纠偏调整，以点带面，提升财政资金绩效执行监控管理能力。四是做实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强化重点关键环节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对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及整改建议报告县委、人大、政府，并全部反馈项目组织单位，跟踪部门整改情况。建立

绩效评价结果与部门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将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对多年延续性项目、交叉重复、碎片化的政策和项目予以调整，对低效无效资金削减或取消，对长期沉淀资金收回统筹使用。

（三）协同推进，强化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担当，营造全社会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良好氛围。一是加大宣传力度。加大绩效管理工作宣传力度，通过培训、座谈、交流等方式，深入宣传、解读自治区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有关精神和决策部署，努力营造全县上下懂绩效、讲绩效、用绩效的良好氛围。二是加强业务培训。分层次有针对性地开展培训，增强部门领导的预算绩效管理认识，加强对绩效管理人员的预算绩效操作培训。三是培育第三方市场。多渠道发掘符合条件的专家和中介机构，不断壮大第三方评价队伍。同时，加强专家库和中介机构库的日常管理，严把入口关，完善资质评定制度，科学分类，动态管理，利用电子信息系统平台，建立能进能出的管理机制。